

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CST** 中科礦業  
集團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報

蓄勢待發

邁向新時代





## 企業概況

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 我們）為一間國際性銅礦公司，總部位於香港，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為 985）。

本公司經營兩個項目：  
於澳洲昆士蘭全資擁有礦場（Lady Annie 銅礦），及位於秘魯南部進入後期發展銅礦項目（Mina Justa），其為透過擁有 70% 股權的公司 Marcobre S.A.C. 而擁有。

我們亦擁有在香港上市的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的 9.9% 股權，其主要資產為位於印尼的 Martabe 金銀項目 95% 股權。

## 使命及願景

發展成為具全球競爭力的銅生產商。

我們將結合透過內部的勘探，及透過外部收購準備發展的項目或先進的勘探項目的方式增長。



▶ 開採方式  
露天開採

資本開支  
745,000,000美元

預期礦山壽命  
11.5年

剝採率  
2.5:1

資源量  
413百萬噸@0.79%銅

儲量  
163百萬噸@0.80%銅

現狀  
二零零九年八月  
最終完成可行性研究

二零一零年九月獲得環境  
影響評估批文

▶ 開採方式  
露天開採

選冶方法  
氧化、過渡礦堆浸

資源量  
66.1百萬噸@0.72%銅

儲量  
11.2百萬噸@1.10%銅

現狀  
生產中



# 項目概況

「蓄勢待發 邁進新紀元」的主旨充分反映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過去一年成功轉型，對此我們深感自豪。成功出售秘魯Mina Justa銅礦，以及高品位銅產量穩定，加上延長澳洲Lady Annie礦山的開採年限，皆確立了我們的策略性目標——締造股東價值，成為世界級的銅生產商。

# 目錄

2

增長策略

4

主席報告

6

行政總裁報告

10

項目概覽

22

企業可持續發展報告

25

管理層報告

2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2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4 董事會報告

43

企業管治報告

48

財務概覽

49 獨立核數師報告

51 綜合全面收益表

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53 綜合權益變動表

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0

財務概要

111

本集團持有物業詳情

112

公司資料







**CST MINING**  
GROUP LIMITED

## 兩階段增長策略

我們的長遠策略是將本公司發展成世界級的亞太銅礦商。

### ▶ 1. Lady Annie 的潛在動力

我們已成功穩定高品位銅的產量。現在，我們以 Anthill 為起點，進一步延長礦山的開採年限。

與此同時，我們正就周邊許可證進行地區勘探計劃，以物色有助進一步擴大礦山開採年限的新資源。

### ▶ 2. 透過收購以達致增長

隨著 Lady Annie 的成功及出售 Mina Justa，我們現正物色新的收購機會，以鞏固資產基礎及增加現金流量。

我們持續審閱亞太區的潛在合適且先進的勘探或營運中的礦產項目，旨在受惠於專注的地區發展。

## 年內業績卓著 股東價值續增 ▶

###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向各位報告，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中科礦業」，「本公司」）取得矚目成就，繼續增創股東價值。

年內，本公司管理團隊殫精竭慮，全力促成出售本公司所持秘魯Mina Justa銅礦項目70%權益的相關交易。令我倍感欣喜的是，財務年度過後不久即傳來喜訊，本公司成功向Cumbres Andinas S.A.

（「Cumbres」）出售所持股權，交易作價5.05億美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完成。

本次交易成果豐碩，彰顯本公司致力為股東創造豐厚回報的一貫策略。

另向各位報告，本公司位於澳洲昆士蘭的Lady Annie銅礦項目同樣成果喜人。年內我們成功穩定礦山營運，優化銅產量，得以持續地按期或提前達到月度產量預算目標。藉此機會，我要感謝中科礦業Lady Annie項目團隊，他們在過去一年密切配合總部工作，創下佳績。



勘探結果為Lady Annie項目資源及儲量更新提供重要數據，將可令Lady Annie礦山壽命得以延長，兌現收購項目時許下的承諾。目前正更新項目資源量與儲量，將於今年稍後時間公佈。

值此公司業務欣欣向榮之際，本人多謝年內新任行政總裁楊宜方小姐帶領公司香港總部、昆士蘭和秘魯的專家團隊勤勉工作。

有賴他們的辛勤耕耘和斐然成績，本公司將繼續穩步邁向長遠戰略目標：成為一家以亞洲為根據地、具全球競爭力的銅礦公司。

本人深信，本公司為股東增值，我們都將從中獲益。

此致

**趙渡**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 我們在LADY ANNIE 取得的成功， 正好顯示我們建立 光輝未來的能力 ▶

###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向各位股東匯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科礦業達成多項新重要里程碑。

我們在Lady Annie成功推行多項改善措施以確保採礦及選冶營運更有效整合，有助我們進行較佳的長遠規劃，穩定及優化現有及日後優質電解銅生產。

我們亦繼續物色新機遇，務求實踐成為中型礦業公司的策略性目標。本人堅信，年內於Lady Annie的重大成功及於年結後短期內完成出售Mina Justa引證我們建立光輝未來的能力。

我們於澳洲的Lady Annie及秘魯Mina Justa項目進度的詳情，已載於本報告項目概覽。然而，在年度摘要中，本人將列舉以下各項：

- 我們於中期報告中承諾進行營運檢討，評估行政、會計和企業管治程序，同時執行及完善安全政策。該檢討已經完成，並成功引進新規劃、申報及營運程序以確保Lady Annie礦場的效率。
- 精簡及完善Lady Annie致使年內最後一季的電解銅產量達致季度記錄4,838噸，取得超越預算的重大記錄產量，且開支低於預期。年內，選冶團隊亦已開始工業規模試驗以選冶過渡礦石，包括混合氧化礦物，該模式可達致較正



常為佳的產量且成本不會增加。而於年結前不久的三月，銅礦和溶劑萃取／電解2系列槽投產亦令產量增加40%，達致每日約70噸。

- 從長遠規劃的角度而言，年結前完成40,000米的加密鑽探確保改善Lady Annie營運的地質模型及提供資源及儲備數據。相比之前，我們更清晰了解Lady Annie的礦場地質及品位分佈。此等重要更新之詳情預期於日後公佈。
- 於二零一一年，本公司約25,000,000美元的勘探計劃專注於發展Lady Annie及周邊的現有礦區及礦床，迄今已獲豐碩成果。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我們宣佈探得Lady Colleen礦床，而年內於Anthill West積極鑽探識別出新礦化帶及Anthill與Anthill West礦床之間的可能延伸。此

等進展乃產生自本公司周邊礦山鑽探活動集中於資源開發。我們現有合共約3,000平方公里的礦權區，具重大勘探潛力。憑藉手上較早時取得的航空磁測結果，我們在此年間進行更廣泛的鑽探計劃。我們仍有信心，此等及其他須於本曆年內完成的項目能顯著增加本公司的資源基礎。

- 除本公司的Lady Annie營運外，於本年度上半年，我們宣佈與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訂立一份銷售協議，出售本公司於秘魯Mina Justa項目70%的股權。由於未能符合商業安排，本銷售協議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終止，惟其後我們繼續物色合適買家以購入我們於該項目

三月底前十二個月  
出現激烈進展，  
我們定位穩固，  
必能邁步向前。 ▶

的股權。本公司於秘魯的優秀團隊持續努力，維持日常營運及保持其完整商業價值。彼等的努力協助本公司於近期與Cumbres Andinas S.A.訂立505,000,000元的銷售協議，此協議於本年度末後不久公佈，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成功完成。本公司現時的財務狀況更鞏固，有利增長。我們將繼續尋覓新的營運改善方案、資源機會及增長潛力，為股東創造價值。這包括持續評估收購適合的投產或接近投產銅礦資產的機遇，以增加我們的資源組合。有關機遇的進一步資料，將經由董事會仔細審閱，並於適當時間向其股東披露。

總括而言，二零一二年三月底前十二個月出現重大進展，中科礦業建立於穩固的收益基礎及於Lady Annie建立穩固的收益潛力。由於精簡的營運及申報程序亦於本公司的香港總部及實地營運之間進行，本人深信，我們於現年度定位穩固，必能邁步向前。

然而，若沒有本公司主席趙渡先生的鼎力支持以及我們營運及行政團隊的專業知識、貢獻及努力，將難以創下此等輝煌成就。本人衷心感謝各位對這一年的成功所作的重大貢獻。





本人繼續致力定期向股東清楚提供我們每條生產線的最新情況，實現最高的企業管治及企業社會責任準則，本人期待於來年向大家匯報本公司再獲成功。

此致

**楊宜方**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 項目概覽







▶ Lady Annie 生產之電解銅符合  
倫敦金屬交易所之A級準則



## LADY ANNIE 營運

採出礦石(噸)

**351**萬  
約

產量(噸)

**18,402**

收益(美元)

**\$1.47**億  
約

### 項目說明及位置

Lady Annie營運位於澳洲昆士蘭州西北部的的主要採礦中心Mount Isa的西北面約120公里。

Lady Annie礦場為一個露天的銅礦場，利用堆浸溶劑萃取及電解技術生產相等於倫敦金屬交易所A級級別之電解銅。

現時生產的銅均來自Lady Annie、Mount Clarke東部及Mount Clarke西部三個礦坑，整個採礦區位於本公司寬濶探礦權範圍內，針對銅的勘探工作正在礦區範圍以及區域上進行。圖1顯示Lady Annie營運的資源、礦點及礦權年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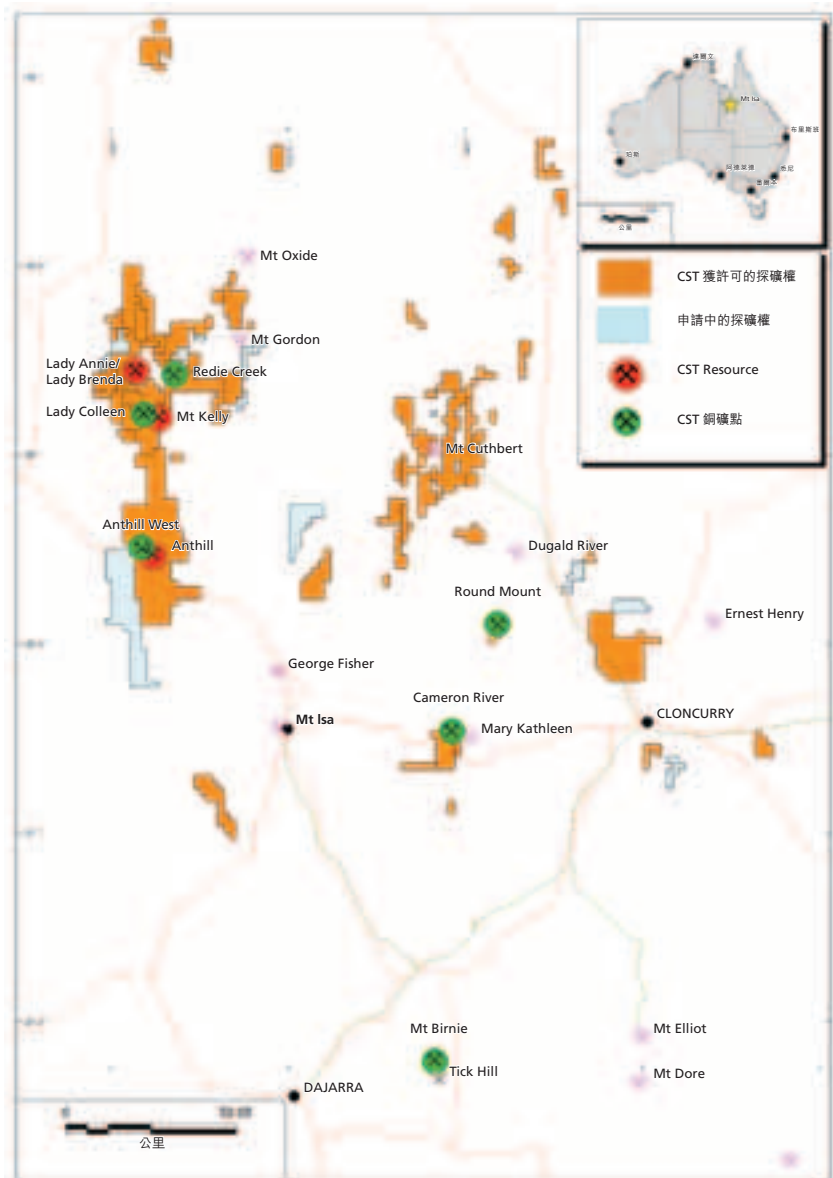


圖1：Lady Annie營運的位置

## 1. 經營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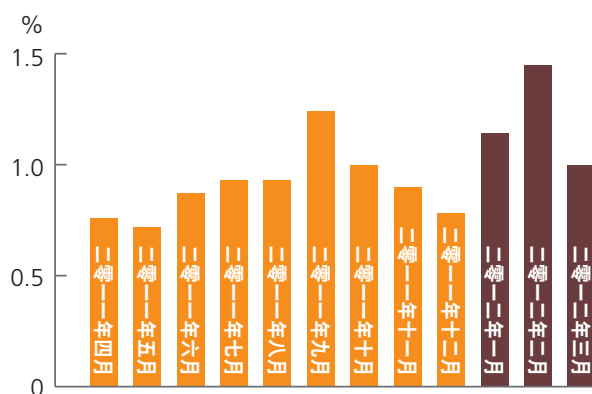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營運資料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採礦量	採出總量(噸)	16,586,652	8,791,530
	礦石量(噸)	3,514,585	1,130,730
	礦石品位(銅%)	1.06	0.96
	含銅量(噸)	37,197	10,903
上堆量	礦石量(噸)	2,893,502	1,157,773
	礦石品位(銅%)	0.98	0.88
	含銅量(噸)	28,322	10,187
產量	電解銅(噸)	18,402	5,906
銷售	電解銅(噸)	17,382	5,087
	平均價格(美元/噸)	8,446	8,827
	收益(千美元)	146,803	44,903

## 2. 開採、堆疊及選冶營運

### 2.1 堆疊礦石銅品位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內」)開採總量接近16,600,000噸，包括含銅金屬37,197噸，平均礦石銅品位為1.06%。其中2,900,000噸礦石用於選冶堆疊，銅品位平均值為0.98%。與所開採礦石相比，由於混和了早前開採較低品位的過渡礦石令堆疊銅品位稍為下降。

圖 2 列出年內每月堆疊礦石銅品位。於四月至八月堆疊礦石品位較低主要是由於之前採用的礦石塊段模型不夠準確以及廢石混入導致的礦石貧化引起。自九月起，建模工作及開採計劃有所改善，礦石貧化情況亦見減少，從而改善堆疊銅品位的控制。



約230,000噸來自Mount Clarke西部礦坑以及早先開採的T礦堆內的過渡礦石於十二月至一月期間堆疊，作為首次過渡礦石堆疊試產。T礦堆礦石令十二月的礦石品位平均值下降(0.78%)。

於一月至二月期間，本公司堆疊礦石品位較高，此乃為確保自三月起擴建生產廠房的長期營運。於一月，過渡礦石與氧化礦石混合，作為第二次過渡礦石堆疊試產。至此，堆疊礦石銅品位已穩定下來，其中於三月、四月及五月分別為1.00%、1.07%及1.10%。

圖 2：堆疊礦石銅品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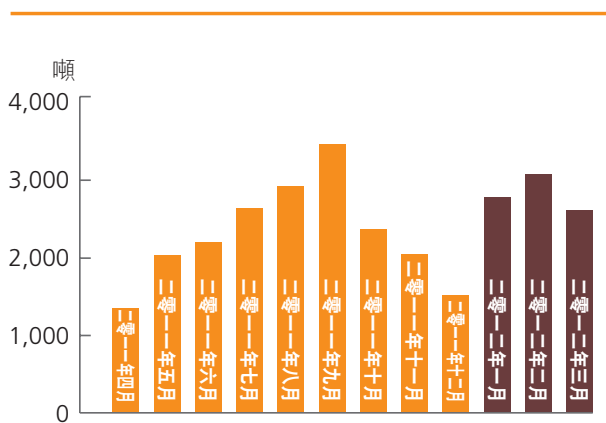


圖 3：堆疊銅金屬

## 2.2 堆疊銅金屬

年內合共堆疊28,322噸銅金屬。圖3列出每月堆疊銅。五月的低數值乃由於礦石品位相對較低及氣旋Yasi帶來高雨量以致出現低堆疊率。

由於本公司僅堆疊較低品位過渡礦石，故十二月錄得低數值。然而，此較低品位並無阻礙Lady Annie達致生產目標，且就成本及生產條件而言，試產亦成功達標。

銅金屬堆疊自一月起維持每月2,500噸以上。至此，堆疊金屬噸量已穩定下來，其中於三月、四月及五月分別為2,548噸、2,740噸及2,727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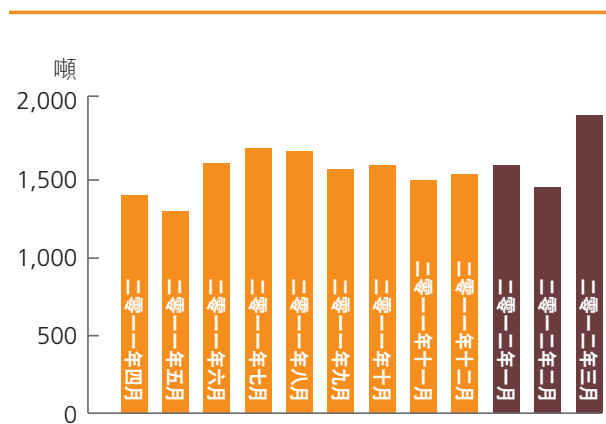


圖 4：電解銅產量

## 2.3 電解銅生產

年內合共剝採18,378噸電解銅。圖4列出每月剝採電解銅的產量。

擴建生產廠房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日投產，令產量逐步顯著增加。至此，電解銅產量持續增加，其中於三月、四月及五月分別為1,866噸、1,989噸及2,176噸。

除292噸以外，全年電解銅均達到倫敦金屬交易所A級標準，這292噸產品主要由於鉛含量超出規定範圍，並按倫敦金屬交易所現貨價格(除溢價)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在國內銷售，成果理想。鉛污染的原因經已識別，本公司其後以新「陽極墊片」改良生產設備，防止產生鉛。質量於年內有所改善，於三月，99.6%產品高於倫敦金屬交易所A級標準。

電解銅的機械剝採自十二月起與傳統手動剝採同時採用。隨著全新操作培訓及適當的機械維護工序，機械剝採電解銅已佔Lady Annie營運的絕大部分。現時，手動剝採機主要作為輔助之用。

自一月起，產自Lady Annie營運的電解銅主要作為外銷。電解銅質量(尤其是銅片包的外型及整潔度)將從此進一步改善以符合已提升的出口市場質量標準。





圖 5：就首次過渡試產開始堆疊

#### 2.4 過渡礦石選冶

年內進行了兩個過渡礦試產。首次試產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展開，動用約230,000噸過渡礦石，堆疊至商業規模「強制曝氣」浸堆(圖5)。強制曝氣為一種於浸堆注入空氣的技術，以便於從過渡銅礦石中提取銅(圖6)。是次試產乃過渡礦石選冶最差情況下之成本狀況，然而，Lady Annie營運於財政年度最後一季仍符合生產及營運開支預算。

第二次過渡礦石試產較為成功，將氧化礦石與過渡礦石混合。就高銅產率及相對低營運成本而言，是次試產為Lady Annie營運最佳表現的堆浸之一。過渡礦石試產及試浸測試仍會繼續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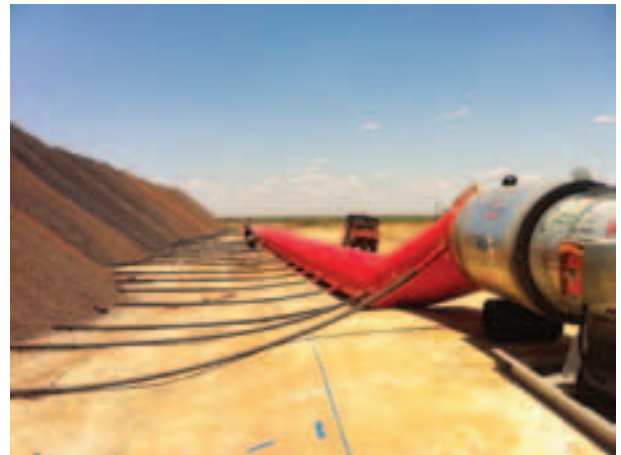


圖 6：強制曝氣堆浸設備

### 3. 勘探

#### 3.1 合資格人士聲明

以下有關勘探結果及礦產資源的資料由Jay Klopper先生(「Klopper先生」)編製。Klopper先生為The Australian Institute of Geoscientists的會員及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之全職僱員，對相關礦化類型擁有豐富經驗，具有《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的報告規則》(JORC規則，二零零四年版本)所定義為合資格人士的資格。Klopper先生同意將本年報(「年報」)所載事宜按其資料呈列之形式及內容發表。

#### 3.2 Mt Kelly近坑區域

從Mt Kelly區域取得之重大鑽孔結果包括：

MTKC0403	152米以下22米 @ 3.62%銅	MTKCD045	159米以下18米 @ 3.33%銅
MTKC0474	83米以下13米 @ 2.74%銅	MTKCD045	181米以下10米 @ 2.86%銅
MTKC0492	106米以下10米 @ 3.78%銅	MTKCD050	139.9米以下11.1米 @ 4.64%銅
MTKC0494	111米以下13米 @ 3.60%銅	MTKCD050	162米以下16米 @ 1.56%銅
MTKC0507	123米以下12米 @ 2.13%銅	MTKCD057	127米以下10米 @ 2.79%銅
MTKC0511	141米以下15米 @ 3.00%銅	MTKCD058	133米以下11.4米 @ 2.37%銅
MTKC0530	40米以下10米 @ 1.55%銅	MTKCD060	121米以下12.8米 @ 4.44%銅
MTKC0545	178米以下16米 @ 2.61%銅	MTKCD063	144.4米以下14米 @ 3.31%銅
MTKC0548	169米以下32米 @ 4.64%銅	MTKCD064	101.5米以下13.5米 @ 2.01%銅
MTKCD021	162米以下11米 @ 2.45%銅	MTKCD067	56米以下13米 @ 1.23%銅
MTKCD029	334米以下10米 @ 3.27%銅	MTKD009	36米以下14米 @ 1.03%銅
MTKCD032	167.1米以下13.4米 @ 2.69%銅	MTKD009	65米以下12米 @ 2.83%銅
MTKCD038	207.9米以下22.1米 @ 3.90%銅		

所有分析結果長度均為鑽孔實際控制長度，鑽孔內部貧化最多達2米，及較低邊界品位值為0.3%銅

Flying Horse及Mount Clarke西部礦體的鑽探工作旨在資源級別提升，以及將過渡資源提升至探明和推定級別。過渡礦石樣品的選冶測試工作正在進行。資源量估算的最後結果、選冶測試工作及礦坑境界優化，將把探明資源量及推定資源量中的經濟部分納入至可開採的儲量級別。

本公司將繼續增加及提升硫化礦資源量，尤其致力於增加在Mount Clarke西部礦坑下新發現的硫化礦。

CSA Global Mining Consultants已完成Mount Kelly礦區的構造結構研究，旨在弄清礦區的首要及次級控礦構造的位置及幾何形態。

Lady Colleen礦化帶之定向地面重力、誘導極化及電磁調查已完成，藉以識別重要的地質物理向量為將來探測Lady Colleen之額外礦化帶及尋找其他勘探目標提供指導。該等數據仍在詮釋當中。

勘探程度較低的礦權中，Mount Kelly東北15公里的Redie Creek區域的Patterson礦點的鑽探取得令人鼓舞的銅和金礦化帶穿切。跟進勘探工作擬於二零一二年年中進行。

### 3.3 Lady Colleen

Mount Clarke西部以西700米進行鑽探發現了「Lady Colleen」銅礦體。進行合共21,000米反循環鑽探及6,000米金剛石鑽探後，Lady Colleen將於二零一二年年中前列入本公司的資源清單。該礦床尚未封閉，現計劃擴大鑽探工作。

Lady Colleen礦化帶之定向地面重力、誘導極化及電磁調查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三月季度完成，藉以識別重要的地質物理向量為將來探測Lady Colleen之額外礦化帶及尋找其他勘探目標提供指導。該等數據仍在詮釋當中。

### 3.4 Lady Annie近坑區域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份季度在Lady Annie採礦區展開38,000米反循環鑽探及4,000米金剛石鑽探計劃，目的為以下三項：

- 提高現有氧化礦資源的可信度及資源級別。
- 增加現過渡礦資源及通過鑽孔加密以增加噸數和提升現有資源級別。
- 增加現有硫化礦資源(以往只有很限量的鑽探)。

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最多時有六台鑽機運作，以加快計劃完成進度。

本公司委托CSA Global Mining Consultants進行了詳細的Lady Annie礦坑地質填圖及構造研究，以確定控礦構造及加深地質了解。該研究工作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完成，並希望藉此弄清Lady Annie礦坑範圍內首要及次級控礦構造的位置及幾何形態。

來自資源量加密鑽探及開採品位控制鑽探的新數據資料，將連同來自構造研究的地質情況納入新Lady Annie資源估算。重新詮釋Lady Annie資源模型將實現兩個目標，即增加礦石品位的可信度和精確度，以及擴大過渡礦及硫化礦資源。經提高的可信度將極大的優化二零一二年及其後重開的開採活動。

Lady Annie礦床的新資源量及儲量估算(包括氧化礦、過渡礦及硫化礦)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至六月季度完成。

### 3.5 Lady Brenda

Lady Brenda礦體為一個扁平結構的近地表氧化銅礦床，位於Lady Annie露天礦坑的正西方。Lady Brenda礦床的資源界定鑽探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展開。

鑽探之目的是：

- 將現有Lady Brenda氧化礦資源控制加密及提升礦資源級別。
- 伸延並加密對過渡礦的控制以增加總資源量及提升礦資源級別。
- 提供岩芯樣品以進行Lady Brenda礦石的選礦試驗。

針對地表土壤地球化學銅異常的鑽探工作於離Lady Annie礦坑西南面約1公里的Lady Treska礦點進行。

### 3.6 Anthill

從Anthill項目取得之重大鑽孔結果包括：

BURC0184	34米以下11米 @ 1.85% 銅	BURCD009	95.2米以下14.1米 @ 3.05% 銅
BURC0184	63米以下12米 @ 2.29% 銅	BURCD009	114.4米以下11.6米 @ 6.28% 銅
BURC0185	57米以下11米 @ 2.15% 銅	BURCD016	102.5米 以下21米 @ 4.40% 銅
BURC0199	80米以下10米 @ 14.29% 銅	BURD015	98米以下11.2米 @ 2.27% 銅
BURC0205	48米以下11米 @ 1.32% 銅	BURD028	88米 以下19米 @ 3.49% 銅

*所有分析結果長度均為鑽孔實際控制長度，鑽孔內部貧化最多達2米，及較低邊界品位值為0.3% 銅*

資源提升及擴展鑽探於二零一一年持續於Anthill礦點進行。目前，Anthill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礦產資源估算結果為6.5百萬噸@ 0.86% 銅，其中含銅金屬為55,900噸。

本區的鑽探工作加深了對礦體的地質瞭解，而礦床東北面令人鼓舞的礦化結果指明礦體還有新的延伸方向，近地表的氧化礦品位及厚度有提升。

Anthill礦床改良後的礦產資源量估算及儲量估算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至六月期間完成。

### 3.7 Anthill West

Anthill West礦點為本公司重大發現。於二零一一年年中，大範圍鑽探工作識別出Anthill礦床西面的重大氧化礦及過渡銅礦化帶，長度超過750米。多用途鑽機(反循環鑽探/金剛石鑽探)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初運抵Anthill West以繼續伸延及加密鑽探。目前，本公司已於Anthill West完成超過8,000米反循環鑽探及5,000米金剛石鑽探。就Anthill West進行的初步礦資源量估算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九月季度期間完成。鑽探將持續進行以增加額外資源量以及提升對礦化的控制和理解。選礦實驗樣品鑽探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九月季度展開。

### 3.8 區域勘探

區域勘探活動包括本年度在公司寬闊的礦權範圍內持續於Gun Creek、Eastern Creek、Redie Creek、Judenham Creek及Lady Annie北部進行的實地踏勘、填圖和地球化學土壤採樣。

區域勘探上的鑽探活動集中於Cameron River、Mount Birnie及Round Mount等區域。



Cameron River項目包括Sunset及Black Rock礦點。Sunset以東的Black Rock礦點包括強蝕變的，變質火山—沉積岩層序，礦化主要限制於某可能通過地質物理方法界定出的特定岩性單位中。本公司已完成3個金剛石鑽孔及41個反循環鑽孔：1,092.5米(金剛石鑽探)及7,877米(反循環鑽探)。

於Black Rock進行鑽探控制到令人鼓舞的寬闊硫化礦礦段。

重要的鑽探結果包括：

---

CAMD003      140米以下78米 @ 0.54%銅

---

\* 分析結果長度為鑽孔實際控制長度，鑽孔內部貧化最多達4米，及較低邊界值為0.2%銅。

Mount Birnie項目位於距離Cloncurry東南偏南約100公里的歷史悠久的Tick Hill金礦鄰近。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至十二月季度鑽探旨在跟進過往具異常銅礦化的鑽孔。從鑽取的岩芯來看，其地質特徵和靠目視的礦化與Black Rock礦點極為相似。目前仍在等待探鑽之分析結果。

Round Mount項目包括位處Cloncurry西北約50公里的Round Mount及Copper Blonde礦點。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至十二月季度Round Mount鑽探中發現大量IOCG型(氧化鐵以及銅金礦化)蝕變。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至十二月季度在Copper Blonde礦點鑽探的兩個金剛石鑽孔中靠目視的黃銅礦礦化。岩芯分析結果待收。

### 3.9 持續勘探工作

二零一二年首要的勘探焦點為Mount Clarke、Flying Horse、Lady Colleen、Lady Annie及Anthill進行提升資源量及儲量估算，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七月季度完成。其餘勘探工作主要集中於Anthill West的鑽探活動，以估算Anthill—Anthill西部的合併礦資源量，以及就Lady Brenda進行資源界定及礦資源量估算。針對Lady Brenda礦床及就Anthill—Anthill西部礦床新的礦儲備量估算擬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九月季度結束前及二零一二年十月至十二月季度期間完成。

本公司期待於Mount Kelly提升及擴張已探明硫化物資源，新取得的地質物理向量研究資料將運用到伸延鑽探之中以協助降低勘探成本。

本公司亦將於離Mount Kelly東北偏東25公里的Investigator礦點，以及離Cloncurry東南偏東35公里的Cloncurry East「Dingo Well」礦點進行勘探活動，並已計劃於Buckley River、Redie Creek、Cameron River、Round Mount及Mount Birnie進行進一步鑽探工作。

勘探部將就現有礦權和新增礦權的資料進行詮釋、理解並規劃二零一二年礦山周邊和區域勘探的工作。

## MINA JUSTA 項目

位置

**400** 公里  
利馬區東南部

年產能力

**110,000** 噸  
銅

### 項目說明及位置

Marcobre S.A.C.公司名下的 Marcona 銅礦區面積約32,889公頃，位於秘魯南部海岸帶的伊卡省納斯卡城，在利馬東南方約400公里處，海拔高度介乎750米至820米。該礦區距沿海城鎮聖胡安馬爾科納約25公里。省會納斯卡城位於泛美高速公路東北以北約35公里處。

Mina Justa 項目（「項目」）為計劃最先進入開發的項目，並包括 Mina Justa 及 Magnetite Manto 兩個礦床，面積約3,969公頃，其間相隔1公里的無礦地帶。

該項目旨在透過粉碎、槽式浸取、溶劑萃取及電積提取方式，每年處理12,000,000噸氧化礦石，以實現年產52,000噸電解銅。該項目在投產營運後第2年擴建，包括興建年處理量達5,000,000噸礦石的精礦廠以便處理Mina Justa礦床中氧化礦層下部的硫化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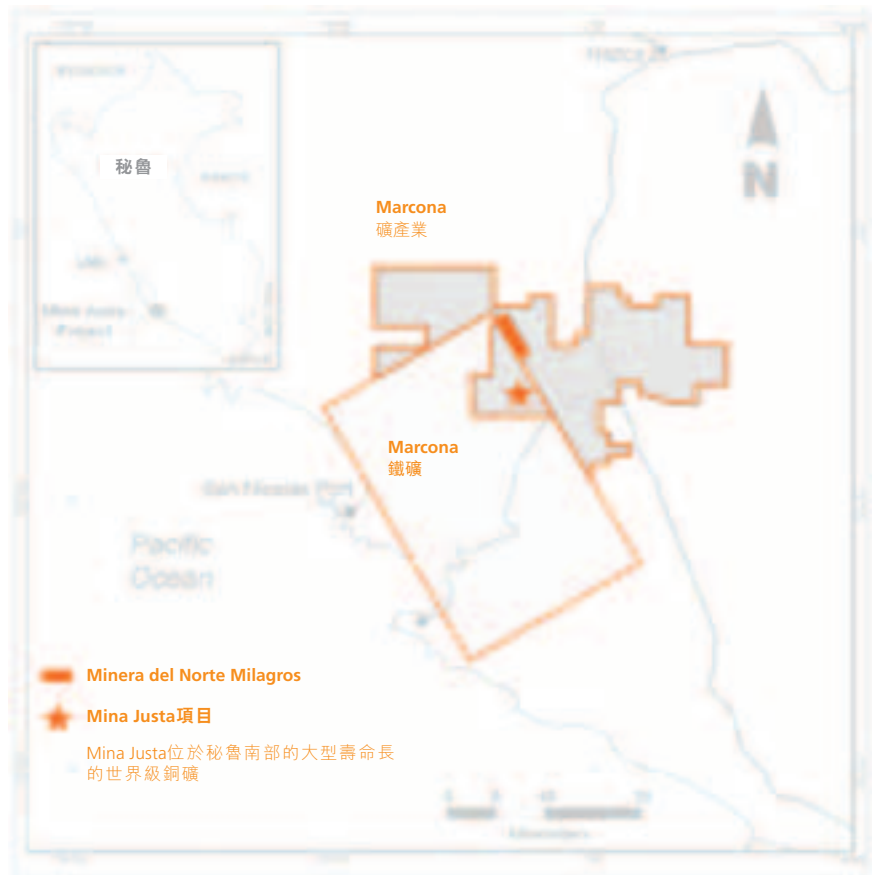


圖 1：Mina Justa 的位置

## 協定以售價 505,000,000 美元 出售 MARCOBRE S.A.C. 的權益 ▶

由於Mina Justa及Magnetite Manto礦床位於相對較低海拔且地形平穩的乾旱地區，岩石強度為低至中等程度，該區域並無地下水亦無足夠的降雨量，因此露天礦坑採礦較為常規且成本相對低廉。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Marcobre S.A.C.已獲得的所有項目准許證均處於良好狀態，本公司也保持正常營運以確保該項目繼續充分發揮商業潛能。

### 礦產資源更新

自二零一一年年報刊發起並無礦產資源更新。

### 出售Marcobre S.A.C.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期間，本公司繼續就出售Marcobre S.A.C.之70%權益和眾多買家進行談判，並在年結日剛過後的四月份宣佈與Cumbres Andinas S.A.（「Cumbres」）達成出售該項目的協議。Cumbres為Minsur S.A.之附屬公司，而Minsur S.A.則為世界第四大及秘魯最大的錫生產商。Cumbres已協定購入價為505,000,000美元。

#### 勘探、採礦及開發活動的支出

	Lady Annie 營運 千美元	Marcobre 項目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行政	230	258	488
營地開支	807	87	894
社區聯繫開支	—	14	14
顧問及承包商開支	469	692	1,161
消耗品	1,383	—	1,383
鑽探及分析試驗開支	19,197	684	19,881
健康、安全及環境	—	376	376
機器及設備	609	290	899
開採租約及礦權區費用	461	246	707
其他	644	1,593	2,237
員工成本	5,298	2,642	7,940
<b>總計</b>	<b>29,098</b>	<b>6,882</b>	<b>35,980</b>



# 企業 ▶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企業可持續發展報告

## 核心價值

在澳洲Lady Annie業務中，本公司一直注重安全、健康、環境及社區，全部均為本公司核心價值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 安全及健康

所有礦區僱員的安全依然是重要的因素，為了更深入了解Lady Annie礦區的風險而重新制定安全及健康管理制度。該制度已明文規範，並上載至網站名為「Sharepoint」的資料庫。

本公司現正回應礦山監管部門就較早前的主要礦山記錄條目提出的若干問題，礦山近期的工作主要圍繞有害物質帶來的潛在威脅，以及我們已在實驗室裝設先進抽氣櫃，以加強健康及安全措施。

為達致零損傷的最終目標，本公司訂立將意外數字每年減少20%的目標。可記錄總工傷事故頻率及損失嚴重性指標均顯示本公司正朝目標邁進。安全部門亦已積極舉辦安全活動，並聘用安全顧問指導員工培養安全且具生產力的工作習慣。

此外，本公司期望應急反應團隊的專業知識，經過接受應急反應協調人員每星期的持續訓練後，將得以改善。本公司已經與Birla的Mount Gordon礦山及Xstrata的Lady Loretta礦山（均與Lady Annie同屬一地區）達成互助的諒解備忘錄。

為遵守法例及符合新訂職業健康制度的規定，大部分礦區員工即將開始接受醫療評估，檢查會包括個別員工的工作能力評估。

## 環境

礦區大部分區域已全面受到干擾，部分地區已積極展開復墾工作。復墾將成為來年的工作重點，以確保復墾工作獲得認可及減低有關環境復墾而公司須支付的政府財務擔保費用。

礦區的環境管理計劃及改善工程已獲政府監管部門審閱及批准。有關計劃為盡責地以環保方式營運礦區提供指引。我們已就礦區加工場的下游水道制訂新的環境監控計劃，並將於來年實施。





儘管二零一一／二零一二年雨季的雨量超出平均雨量，但空前大型的準備工作讓我們順利渡過雨季，而就二零一二／二零一三年雨季的進一步改善工程現已展開。工程包括一項全面鑽探計劃，建造十多個新的監控鑽孔來輔助現有的鑽孔網絡，以監控地下水。

Lady Annie礦山正逐步接近ISO 14000適用的環境管理體系，為進一步持續改進環境表現提供框架。數據儲存及分析軟件已進入最後篩選階段，一經安裝，本公司預期數字超標的反應時間會大幅縮短，帶來更佳的環保效果。

### 原居民及社區支援

本公司一直與Kalkadoon人(居住於Mount Isa的澳洲土著部落)及Mount Isa的當地人密切合作，提供作為直接僱員及承包商的就業機會及技術發展。本公司目前擁有14名傳統地主僱員及17名原居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僱員。

此外，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二月起設立學徒計劃，該計劃針對傳統地主及當地原住民。二零一二年的學徒有6名，包括2名鍋爐製造工、2名電工及2名機械鉗工。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Kalkadoon人已獲授權享有昆士蘭州西北部的40,000平方公里的原居民土地權。Kalkadoon人現正式獲認可為彼等土地及國家(包括Mount Isa)的傳統地主及保管人。

本公司亦向多個當地組織提供贊助及支援，包括North Queensland Rescue Helicopter Service (NQRHS)、NAIDOC (National 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Day of Celebration)、為表揚原居民的努力、技術和能力以及在其社區的工作而設的獎項，名為「2 Deadly Awards」，以及「Camooweal Campdraft」(一項由當地地主組織且高度重視的盛事)和部分當地運動團體。



# 管理層



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趙渡先生



## 執行董事

### 趙渡先生，56歲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趙先生為楊國瑜先生之姻親。趙先生為經驗豐富的行政人員及商人。彼在金屬業務、貿易業務、投資規劃、業務收購及發展以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亦為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Owen L. Hegarty先生，64歲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及執行董事。Hegarty先生於全球採礦業擁有逾四十年之經驗。Hegarty先生曾於力拓集團任職二十五年，擔任力拓集團亞洲業務及澳洲銅業及黃金業務之董事總經理。彼為Oxiana Limited創始人兼行政總裁，該公司由一間小型勘探公司發展成市值數十億美元的澳洲及亞太地區之貴重金屬生產商、發展商及開採商。Oxiana Limited其後成為OZ Minerals Limited。

於二零零六年，Hegarty先生因彼於採礦業之成就及領導才能獲頒授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獎章並於二零零八年獲頒授G.J. Stokes紀念獎。

Hegarty先生現為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副主席。彼亦現為Australian Fortescue Metals Group Limited及Tigers Realm Coal Limited之非執行董事，兩間公司的股份均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彼亦為Tigers Realm Minerals Pty Ltd之主席。Hegarty先生亦是數間政府及行業顧問團體之會員。直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彼曾為Range River Gold Limited（其股份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非執行董事。

### 楊宜方小姐，35歲

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一年十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台灣淡江大學，持有文學士學位。楊小姐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公司擔任業務發展部主管。彼全然投身於加拿大、中華人民共和國及香港的採礦業工作，擔任多項專責業務發展、合併及收購的職務。於加入本公司之前，楊小姐擔任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國際部的副總經理。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最大黃金及基本金屬生產公司之一。彼亦曾出任以溫哥華為據點的礦業公司Continental Minerals Corp.（其股份曾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董事。





Owen L.  
Hegarty 先生



楊宜方小姐

#### 許銳暉先生，44歲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彼畢業於澳洲雪梨科技大學，持有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曾於澳洲、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等地之公司出任管理職務逾十年。許先生亦為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及中策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楊國瑜先生，61歲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楊先生為趙渡先生之姻親。楊先生曾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和香港多家貿易公司擔任管理職位。彼亦曾受聘為香港多家上市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楊先生在一般貿易、策略性投資規劃和業務發展方面有豐富經驗。彼亦為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福邦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關錦鴻先生，50歲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財務及會計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十五年經驗。關先生亦為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福邦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徐正鴻先生，59歲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分別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Aston以及University of Warwick頒發的聚物理科學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於香港多家跨國企業出任高級管理職位逾十年之久。徐先生目前為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以及麗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鍾迺鼎先生，56歲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貿易業務方面具有逾二十年經驗。

### 李明通先生，50歲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持有美國楊伯翰大學之會計理學學士學位、美國弗吉尼亞理工學院暨州立大學會計碩士學位、香港城市大學金融工程學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企業管理深造文憑。李先生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彼於會計及財務領域積逾二十年經驗。

### 華宏驥先生，45歲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華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香港大學，並於一九九二年取得律師資格。直至一九九七年止，華先生為香港一家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華先生現為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福邦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于濱先生，57歲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擁有逾二十年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多間跨國貿易公司出任管理層職務的經驗。于先生目前為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福邦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唐素月小姐，40歲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學士學位。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及執業會計師。彼於審計及會計行業已積逾十五年經驗。

### 陳錫華先生，48歲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金融服務業擁有接近二十五年之專業經驗。彼一直從事銷售、自營買賣、股本衍生工具及股本資本市場產品以及向上市發行人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彼曾為多間國際金融機構之高級管理人員及執行董事。陳先生現為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直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曾為佳景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自本公司位於澳洲昆士蘭州之Lady Annie礦場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恢復採礦營運後，銅產量穩步上升，並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成功達致穩定產量的目標。生產電解銅業務佔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本年度收益逾146,000,000美元。財務資料詳情可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查閱。於本年度，本集團於勘探、採礦及開發活動中投資逾35,000,000美元，而該等活動的詳盡概要將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之「項目概覽」一節內。

## 財務業績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益提升至約149,740,000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00,090,000美元。增加幅度乃反映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Lady Annie項目自恢復採礦活動後僅貢獻四個月的收益。股息收入及租金收入分別佔本年度總收益約1.59%及約0.37%。

由物業投資所貢獻之收益較去年上升約3.72%，反映穩定的出租率。租金收入為本集團於本年度提供穩定的現金流量，預期此情況將會持續。然而，由於全球經濟環境欠佳，影響本集團投資組合表現，減少本集團股息收入，投資金融工具分部收益較去年下跌約43.57%。其他收入上升約48.45%，主要由於本年度利息收入增加所致。本年度的其他行政開支約為34,520,000美元，按年上升約40.32%。增加主要由於Lady Annie恢復營運而產生之成本所致。於本年度，就本公司授予本集團職員及管理層的購股權而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費用（為非現金開支）約16,200,000美元。

於本年度，歐盟國家經濟環境艱鉅加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金融政策等因素造成不良金融市場氣氛，並預期以上因素將持續形成波動的市況。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持作買賣投資的表現受到影響。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虧損約57,600,000美元。整體而言，本年度的虧損約為70,070,000美元，去年則錄得約27,170,000美元之虧損。

## 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19,910,000美元（不包括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之現金）。此外，本集團亦有銀行存款合共約65,370,000美元，而該等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主要作為澳洲昆士蘭州政府所規定的允許本集團在澳洲昆士蘭州經營的礦區的復墾成本，以及向Lady Annie礦場電力供應商提供之擔保。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分別約為15,680,000美元及189,760,000美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的銀行或金融機構貸款或借款。因此，按照所有未償還金融機構貸款及借款結欠總額以及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

率為零。一間銀行授予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75,000,000美元，年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厘的貸款額度經已到期，並以相同金額貸款額度，年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厘重續。本公司已為該額度向銀行提供擔保。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筆額度並未被動用。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889,400,000美元。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在香港、澳洲及秘魯聘有40名(包括本公司董事)、241名及9名員工。本年度的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0,540,000美元。員工薪酬待遇一般每年作出檢討。本集團亦已在香港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福利。

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購股權之詳情及變動將於本年報中「董事會報告」項下披露。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以美元、澳元、人民幣、秘魯新索爾及港元進行。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港元兌美元的外幣風險極低。由於按收益計，以人民幣進行的業務佔本集團業務總額非常小部分，故人民幣的風險亦極低。本集團承受以秘魯新索爾及澳元計值的外幣風險。

於本年度，本公司訂立外匯遠期合約，於正常業務中按固定匯率出售美元及購入澳元，以減低不良匯率波動對其帶來的風險。此工具乃由信譽超著的國際金融機構負責運作。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進一步對沖其匯率風險。

### Marcobre

Marcobre S.A.C. (「Marcobre」) 為一間秘魯公司，本公司擁有其70%權益。Marcobre持有位於秘魯南部海岸的Mina Justa銅項目的100%權益。該項目擁有逾三百萬噸含銅資源及逾一百萬噸含銅儲量。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本公司與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 (「Glencore」) 訂立諒解備忘錄 (「諒解備忘錄」)，建議出售本公司於CST Resources Limited (「CST Resources」) 的100%權益。CST Resources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間接持有Mina Justa項目70%的權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與Glencore訂立購買股份協議 (「購買股份協議」)，據此，Glencore有條件地同意向本公司收購CST Resources，現金代價約為475,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由於其中一項先決條件未能達成，購買股份協議予以終止。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以下「重大事項」一節。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Cumbres Andinas S.A. (「Cumbres」) 訂立另一份購買股份協議 (「新購買股份協議」)，以出售於CST Resources的100%權益，總現金代價為505,000,000美元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與該交易完成期間由本公司向Marcobre直接或間接以現金支付的款項之總額 (「交易」)。該交易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完成。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以下「重大事項」一節。



## Lady Annie

Lady Annie營運位於澳洲昆士蘭州西北部Mount Isa區，主要包括Lady Annie採礦區、Mount Kelly採礦區及Mount Kelly選冶廠及礦權區。Mount Isa inlier坐擁多處已探明的氧化及硫化銅礦資源及大量銅及鉛鋅銀礦場。

本年度澳洲集團之財務業績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收益	146,803	44,903
銷售成本	(106,741)	(26,898)
毛利	40,062	18,00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3,233	339
分銷及銷售費用	(12,957)	(2,076)
行政費用	(16,746)	(10,336)
財務成本*	(1,580)	(754)
除稅前溢利	12,012	5,178
行政費用中的折舊	1,354	554
銷售成本中的折舊	32,176	6,264
<b>折舊總額</b>	<b>33,530</b>	<b>6,818</b>

\* 不包括澳洲集團公司間之財務費用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指標

「C1營運成本」為本「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內呈報的一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指標，乃按每磅銷售的銅為基準編製。C1營運成本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任何標準化定義，因而該數據並不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指標直接相比。C1營運成本乃一於行內普遍採用的業務表現指標，本公司乃按行內的一貫之定義編製及呈列。C1營運成本包括所有採礦及選冶成本、礦場的經營性開支及直至加工精煉金屬的可變現成本。

就所指出的期間／財政年度而言，下表提供Lady Annie營運的C1營運成本計量方式與Lady Annie營運財務報表內的收益表的對帳。

	二零一一年 四月至 二零一二年 三月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一月至 三月 千美元
收益表內申報的成本：		
直接及間接採礦成本	116,762	18,330
存貨變動的調整	(28,030)	3,986
營運成本總額	88,732	22,316
已出售銅(噸)	17,382	4,676
已出售銅(以千磅計)	38,320	10,309
每磅銅的C1營運成本	2.32美元/磅	2.16美元/磅

本公司相信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數據外，若干投資者使用上述資料以評估本公司的表現。本公司所提供的額外資料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用以取代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表現的財務報表。

### 重大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本公司與Glencore訂立諒解備忘錄，據此，本公司同意向Glencore或其全資附屬公司出售或促使出售本公司於CST Resources的100%權益。CST Resources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間接擁有Marcobre的70%權益，其繼而擁有秘魯南部海岸Mina Justa銅項目的100%權益。總代價為475,000,000美元，以即時可動用資金支付。訂約各方同意盡力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前落實購買股份協議及所有其他必要法律文件，以期交易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五日或之前完成。彼等亦同意諒解備忘錄可：(a)由本公司及Glencore經雙方書面協議終止；(b)倘Glencore以為其盡職審查結果不理想，則由Glencore以書面知會本公司後終止；或(c)倘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之前，本公司及Glencore並無簽立正式購買股份協議，則予以終止。有關諒解備忘錄的詳情，已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四日的本公司公告內披露。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與Glencore訂立購買股份協議，據此，Glencore有條件同意向本公司收購CST Resources，現金代價約為475,000,000美元。購買股份協議的完成須待若干條件達成或豁免（「先決條件」）後方可作實。購買股份協議詳情分別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的本公司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的本公司通函內披露。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日，本公司收到Glencore就其對Mina Justa項目作出的技術盡職審查發出信納通知。本公司及Glencore進一步同意將餘下先決條件的達成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並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完成交易。詳情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日的本公司公告內披露。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由於與Marcobre的合營企業夥伴訂立滿意商業安排的先決條件未能達成，本公司獲Glencore知會其有終止購買股份協議的意向。詳情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本公司公告內披露。

本年度結束後，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Cumbres訂立新的購買股份協議，據此，Cumbres同意以總現金代價505,000,000美元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至該交易完成期間由本公司向Marcobre直接或間接以現金支付的款項之總額向本公司收購CST Resources全部股份，惟Cumbres於該交易完成時將預扣除秘魯資產增值稅估計款額。Cumbres同意以現金向託管帳戶支付50,500,000美元作為按金，按金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收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該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因此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始可作實。該交易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完成。該交易詳情分別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的本公司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的本公司通函內披露。

## 展望

本公司於本年度最後季度的營運情況首次超出預期目標，全面反映穩定Lady Annie每月產量及提高其採礦及加工效率的工作中所取得之成功，顯示本曆年的營運業績已上軌道，欣欣向榮。

採用最近經修訂的Lady Annie地質區塊模型所顯示的數據，並實施新推行的採礦計劃後，本公司預期本曆年的電解銅產量可達至23,000噸。按1.0107美元兌1澳元的匯率計算，生產成本預算約為每磅銅2.21美元。

最新資源及儲備數據大致完成，並將於七月公佈，依據本年度在Lady Annie進行的加密鑽探及近礦鑽探計劃的結果，成功延長Lady Annie營運的礦山壽命。Anthill項目的採礦權申請已被提交，並預期礦山壽命將得以進一步延長。本集團擬於本曆年下半年再次公佈資源及儲備最新數據時，加入Lady Brenda及最近發現的Anthill West的最新結果。

於本年度的最後季度，較低品位過渡礦石的生產及選冶試驗有鼓舞的成績，過渡礦石及氧化礦石的配礦尤其成功。現正計劃就潛在過渡資源進行更詳細的評估。

Lady Annie屢獲佳績，令其採礦營運地位優越，提升來年的生產效益。本公司亦因此有空間，可就Lady Annie周邊進行的大規模地區勘探計劃作出全面評估，並可由過去兩年就新礦場所進行的工作中尋找潛在良機。

本公司將於本曆年之下半年檢討地區勘探計劃。本集團現持有約3,000平方公里的礦權區，另有約450平方公里的地區正處於申請階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完成出售Mina Justa項目後，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更鞏固，有利增長。本公司將開始積極物色收購機遇，以擴展其業務及持續為其股東創造價值。有關機遇及所得款項用途(包括營運資金、回購股份及特別股息)的進一步資料，將經由董事會仔細審閱，並於適當時間向其股東披露。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於本年度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業務為(i)收購、勘探、開發及採礦銅及其他金屬資源；(ii)物業投資及(iii)金融工具投資。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0。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載於第51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股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6。

##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7。

## 股本

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29。

##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本公司董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主席)

Owen L. Hegarty先生(副主席)

楊宜方小姐(行政總裁)(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及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及董事)

許銳暉先生(總經理)

楊國瑜先生

關錦鴻先生

徐正鴻先生

鍾迺鼎先生

李明通先生(首席財務官)

華宏驥先生

Damon G. Barber先生(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辭任董事及行政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先生

唐素月小姐

陳錫華先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因此，董事：趙渡先生、關錦鴻先生、徐正鴻先生、華宏驥先生及陳錫華先生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且願膺選連任。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擬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在不用支付賠償的情況下(法定賠償除外)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中擁有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所載，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所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股份、相關股份、可換股票據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或根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上述權益及淡倉(包括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已根據上市規則披露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董事名稱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購股權	合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趙渡	3,900,000,000	—	1,000,000,000	4,900,000,000	17.97%
HEGARTY Owen L.	—	—	475,000,000	475,000,000	1.74%
楊宜方	—	—	120,000,000	120,000,000	0.44%
華宏驥	480,000	—	100,000,000	100,480,000	0.37%
許銳暉	—	—	100,000,000	100,000,000	0.37%
李明通	—	—	75,000,000	75,000,000	0.28%
關錦鴻	—	—	75,000,000	75,000,000	0.28%
楊國瑜	—	—	75,000,000	75,000,000	0.28%
徐正鴻	—	—	25,000,000	25,000,000	0.09%

\*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指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所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向本公司披露，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之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可換股票據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 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3。

### 1. 購股權計劃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授出並由本集團各董事、僱員及顧問合共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A組														
參與者 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附註 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重新分類 (附註d)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沒收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授出 日期每 股市價 港元	每份 購股權 公平值 港元
											股份	價值		
<b>(a) 董事</b>														
HEGARTY Owen L.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a) 0.2000	5,000,000	—	—	—	—	—	—	5,000,000	0.1570	0.0676	
楊宜方	30.09.2010	30.09.2011– 29.09.2015	(a) 0.2350	—	16,000,000	—	—	—	—	—	16,000,000	0.2140	0.0982	
許銳輝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a) 0.2000	5,000,000	—	—	—	—	—	—	5,000,000	0.1570	0.0676	
楊國瑜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a) 0.2000	60,000,000	—	—	—	—	—	—	60,000,000	0.1570	0.0676	
關錦鴻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a) 0.2000	60,000,000	—	—	—	—	—	—	60,000,000	0.1570	0.0676	
李明通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a) 0.2000	60,000,000	—	—	—	—	—	—	60,000,000	0.1570	0.0676	
華宏驥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a) 0.2000	80,000,000	—	—	—	—	—	—	80,000,000	0.1570	0.0676	
徐正鴻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a) 0.2000	20,000,000	—	—	—	—	—	—	20,000,000	0.1570	0.0676	
<b>(b) 董事</b>														
BARBER Damon G.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a) 0.2000	80,000,000	—	—	—	—	(80,000,000)	—	—	0.1570	0.0676	
董事合計				370,000,000	16,000,000	—	—	—	(80,000,000)	306,000,000				
<b>(c) 僱員</b>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a) 0.2000	16,800,000	—	—	—	—	—	16,800,000	0.1570	0.0676		
	24.09.2010	24.09.2011– 23.09.2015	(a) 0.2000	16,000,000	—	—	—	—	(16,000,000)	—	0.1810	0.0829		
	30.09.2010	30.09.2011– 29.09.2015	(a) 0.2350	36,000,000	(16,000,000)	—	—	—	—	20,000,000	0.2140	0.0982		
	01.12.2010	01.12.2011– 30.11.2015	(a) 0.2300	100,000,000	—	—	—	—	(100,000,000)	—	0.2260	0.1065		
	05.12.2010	05.12.2011– 04.12.2015	(a) 0.2350	100,000,000	—	—	—	—	(90,000,000)	10,000,000	0.2300	0.1083		
	13.12.2010	13.12.2011– 12.12.2015	(a) 0.2700	16,000,000	—	—	—	—	—	16,000,000	0.2250	0.1001		
	28.02.2011	28.02.2012– 27.02.2016	(a) 0.2350	63,000,000	—	—	—	—	(33,000,000)	30,000,000	0.2290	0.1057		
	16.03.2011	17.03.2012– 15.03.2016	(a) 0.2350	10,000,000	—	—	—	—	(10,000,000)	—	0.2240	0.1016		
	07.04.2011	07.04.2012– 06.04.2016	(a) 0.2350	—	—	10,000,000	—	—	(10,000,000)	—	0.2290	0.1046		
僱員合計				357,800,000	(16,000,000)	10,000,000	—	—	(259,000,000)	92,800,000				
<b>A組合計</b>				<b>727,800,000</b>	<b>—</b>	<b>10,000,000</b>	<b>—</b>	<b>—</b>	<b>(339,000,000)</b>	<b>398,800,000</b>				

## B組

參與者 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附註	於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港元	重新分類 (附註d)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沒收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授出 日期每股 股份市價 港元	每份 購股權 公平值 港元
<b>(a) 董事</b>												
HEGARTY Owen L.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b) 0.2000	20,000,000	—	—	—	—	—	20,000,000	0.1570	0.0649
楊宜方	30.09.2010	30.09.2011– 29.09.2015	(b) 0.2350	—	4,000,000	—	—	—	—	4,000,000	0.2140	0.0944
	03.10.2011	03.10.2011– 02.10.2016	(b) 0.2000	—	—	100,000,000	—	—	—	100,000,000	0.0900	0.0226
許銳輝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b) 0.2000	20,000,000	—	—	—	—	—	20,000,000	0.1570	0.0649
楊國瑜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b) 0.2000	15,000,000	—	—	—	—	—	15,000,000	0.1570	0.0649
關錦鴻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b) 0.2000	15,000,000	—	—	—	—	—	15,000,000	0.1570	0.0649
李明通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b) 0.2000	15,000,000	—	—	—	—	—	15,000,000	0.1570	0.0649
華宏驥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b) 0.2000	20,000,000	—	—	—	—	—	20,000,000	0.1570	0.0649
徐正鴻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b) 0.2000	5,000,000	—	—	—	—	—	5,000,000	0.1570	0.0649
<b>(b) 前董事</b>												
BARBER Damon G.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b) 0.2000	20,000,000	—	—	—	—	(20,000,000)	—	0.1570	0.0649
董事合計				130,000,000	4,000,000	100,000,000	—	—	(20,000,000)	214,000,000		
<b>(c) 僱員</b>												
	02.09.2010	17.09.2011– 16.09.2015	(b) 0.2000	164,200,000	—	—	—	—	(107,000,000)	57,200,000	0.1570	0.0649
	24.09.2010	24.09.2011– 23.09.2015	(b) 0.2000	4,000,000	—	—	—	—	(4,000,000)	—	0.1810	0.0798
	30.09.2010	30.09.2011– 29.09.2015	(b) 0.2350	4,000,000	(4,000,000)	—	—	—	—	—	0.2140	0.0944
	13.12.2010	13.12.2011– 12.12.2015	(b) 0.2700	4,000,000	—	—	—	—	—	4,000,000	0.2250	0.0988
	28.02.2011	28.02.2012– 27.02.2016	(b) 0.2350	53,500,000	—	—	—	—	(10,000,000)	43,500,000	0.2290	0.1004
僱員合計				229,700,000	(4,000,000)	—	—	—	(121,000,000)	104,700,000		
<b>B組合計</b>				<b>359,700,000</b>	<b>—</b>	<b>100,000,000</b>	<b>—</b>	<b>—</b>	<b>(141,000,000)</b>	<b>318,700,000</b>		

其他

參與者 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附註 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重新分類 (附註d)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沒收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授出 日期每股 股份市價 港元	每份 購股權 公平值 港元
顧問	30.09.2011	01.10.2011- 30.09.2012	(c) 0.2000	—	—	50,000,000	—	—	—	50,000,000	0.1000	0.0019
<b>合計</b>				—	—	50,000,000	—	—	—	50,000,000		
<b>計劃合計</b>				1,087,500,000	—	160,000,000	—	—	(480,000,000)	767,500,000		

附註：

(a) A組：授出的購股權歸屬條件

- (i)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緊隨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連續三十日期間的股份平均收市價不低於行使價之200%時歸屬；
- (ii)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由本公司秘魯子公司持有70%權益的Mina Justa項目首次生產銅時歸屬；
- (iii) 其餘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Mina Justa項目之加工廠投入運作並達到其設計產能，且偏差於連續六個月期間介乎於經董事會批准之開採進度及計劃所界定首年平均產量10%範圍時歸屬；及
- (iv) 概無購股權會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前任何時間歸屬。

(b) B組：授出的購股權歸屬條件

- (i)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緊隨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連續三十日期間之股份平均收市價不低於行使價之200%時歸屬；
- (ii)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td.於連續六個月期間每月平均生產2,300噸可銷售銅產時歸屬；
- (iii) 其餘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td.達至75,000噸累計可銷售電解銅產時歸屬；及
- (iv) 概無購股權會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前任何時間歸屬。

(c) 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一日後即時歸屬。

(d)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楊宜方小姐(本集團行政總裁)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持有之20,000,000份購股權從僱員類別重新分類為董事類別。



## 2. 購股權計劃協議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四名董事分別與本公司訂立購股權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彼等分別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惟須待購股權協議項下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訂立之協議所涉及的購股權，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獲授出。

於回顧年內，根據上述購股權協議授出的購股權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附註 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一日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授出 日期每股 股份市價 港元	每份 購股權 公平值 港元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沒收
<b>(a) 董事</b>											
趙渡	31.05.2010	22.06.2011– 21.06.2015	(1) 0.2000	200,000,000	—	—	—	—	200,000,000	0.3750	0.2255
	11.06.2010	06.07.2011– 05.07.2015	(1) 0.2000	800,000,000	—	—	—	—	800,000,000	0.3750	0.2421
HEGARTY Owen L.	31.05.2010	22.06.2011– 21.06.2015	(1) 0.2000	90,000,000	—	—	—	—	90,000,000	0.3750	0.2255
	11.06.2010	06.07.2011– 05.07.2015	(1) 0.2000	360,000,000	—	—	—	—	360,000,000	0.3750	0.2421
許銳輝	31.05.2010	22.06.2011– 21.06.2015	(1) 0.2000	15,000,000	—	—	—	—	15,000,000	0.3750	0.2255
	11.06.2010	06.07.2011– 05.07.2015	(1) 0.2000	60,000,000	—	—	—	—	60,000,000	0.3750	0.2421
<b>(b) 前董事</b>											
BARBER Damon G.	31.05.2010	22.06.2011– 21.06.2015	(1) 0.2000	60,000,000	—	—	—	(60,000,000)	—	0.3750	0.2255
	11.06.2010	06.07.2011– 05.07.2015	(1) 0.2000	240,000,000	—	—	—	(240,000,000)	—	0.3750	0.2421
				<b>1,825,000,000</b>	<b>—</b>	<b>—</b>	<b>—</b>	<b>(300,000,000)</b>	<b>1,525,000,000</b>		

附註：

- (1)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歸屬條件
  - (i) 三分一的購股權，將於緊隨達成(a)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根據購股權計劃而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及(b)股東批准發行購股權及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根據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的條件起計十二個月後股份連續三十日期間之平均收市價不低於行使價之200% (「首項事件」)，或第二項事件(定義見下文)及第三項事件(定義見下文)同告達成而首項事件並無發生時歸屬；及
  - (ii)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a)將於完成收購Chariot集團後由Mina Justa項目首次生產銅時歸屬；或(b)於完成收購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td.全部已發行股本(定義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三十六)後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td.生產銅後十二個月後歸屬(「第二項事件」)；及

- (iii) 其餘三分一的購股權，(a)將於Mina Justa項目的加工廠投入運作並連續六個月期間達到其設計產能，偏差不超過董事會批准的開採時間表及計劃所界定首年平均產量10%範圍時歸屬，而該時間表及計劃旨在於完成收購Chariot集團後四個月期間內完成；或(b)於完成收購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td.後由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td.的礦產業務達至年產25,000噸銅後十二個月歸屬(「第三項事件」)。

於各情況下，概無購股權會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前任何時間歸屬。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外之人士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實體(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擁有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附有權利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
張松橋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2,575,861,856	9.61%	(1)
德意志銀行	實益擁有人／對股份持有 保證權益的人士／保管人 — 法團／核准借出代理人	1,485,856,059	5.45%	(2)

附註：

(1) 該等證券指：

- (a) 張松橋先生(「張先生」)全資擁有的Bond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1,950,840,000股股份的相關權益；
- (b) Ferrex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的Bookman Properties Limited持有的175,021,856股股份，而Ferrex Holdings Limited則由Yuga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全資擁有。Yuga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由渝港國際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渝港國際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為張先生全資擁有的中渝實業有限公司；及
- (c) 由港通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Konco Limited所全資擁有的Gold Faith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450,000,000股股份。港通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為Honway Holdings Limited。Honway Holdings Limited分別由Y.T.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

有及其控股股東Funrise Limited的Y.T. Realty Group Limited所間接全資擁有。Funrise Limited由張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Yuga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全資擁有。

因此，張先生被視作於本公司2,575,861,85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證券指1,485,856,059股股份為好倉。德意志銀行亦擁有263,837股股份為淡倉，2,021,222股股份則於放債組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彼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附有權利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的服務合約

於年內至本年報日期，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未屆滿服務合約。

##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的利益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在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與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合約。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利益

於年內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准許的公眾持股量。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以介乎每股股份0.0830港元至0.1420港元的價格在聯交所購買合共184,072,000股股份。我們旨在提高股東的長遠價值而作出此等購回。

此等購回的詳情如下：

日期 (月份／年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 已付最高價 (港元)	每股股份 已付最低價 (港元)	已付代價總額 (港元)
---------------	--------	-----------------------	-----------------------	----------------

09/2011	109,072,000	0.1420	0.0894	12,777,534.40
10/2011	75,000,000	0.0930	0.0830	6,565,500.00

在本年度內之總購回股份已被註銷，故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按其面值削減。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均無於本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我們任何上市證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為獨立人士。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額約98%，當中包括佔69%營業額的最大客戶。從五大供應商購買佔全年總購買約62%，當中包括佔20%總購買的最大供應商。

本年度任何時間，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概無擁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 企業管治

第43至47頁所載之資料以及以提述方式收錄之資料（如有）構成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報告。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趙渡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 企業管治



報告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的管理、成功的業務發展及股東價值的提升確立框架。

於本年度全年，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對守則條文之任何偏離情況於本報告內作出解釋。

##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十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如下：

###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主席)

Owen L. Hegarty先生(副主席)

楊宜方小姐(行政總裁)(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一年十月三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及董事)

許銳暉先生(總經理)

楊國瑜先生

關錦鴻先生

徐正鴻先生

鍾迺鼎先生

李明通先生(首席財務官)

華宏驥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先生

唐素月小姐

陳錫華先生

董事履歷詳情披露於本年報第26至28頁。

除在本年報「董事會報告」及「董事履歷詳情」內所披露外，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實質／相關關係。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向本公司提交其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獨立身份。

於本年度內，各董事出席四次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姓名	出席次數
<b>執行董事：</b>	
趙渡先生	4/4
Owen L. Hegarty先生	3/4
楊宜方小姐(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日獲委任)	3/4
許銳暉先生	4/4
楊國瑜先生	2/4
關錦鴻先生	4/4
徐正鴻先生	4/4
鍾迺鼎先生	3/4
李明通先生	4/4
華宏驥先生	4/4
Damon G. Barber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辭任)	1/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于濱先生	4/4
唐素月小姐	2/4
陳錫華先生	2/4

董事會負責策劃本公司的整體運作。董事會領導本公司並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決定、業務發展及表現以及所有業務事宜。董事全體恪守誠信履行其職務，並且遵行適用的法律及規例，採取客觀的決策，行事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為依歸。

董事會轄下有四個主要委員會，分別為投資及管理委員會(「投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該等委員會的職責及組成載於下文。董事會會根據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而認為合適委派委員會處理有關事宜，有關文件可應要求提供及上載於本公司網站以供查閱。委員會職權範圍可按需要不時作出修訂，惟須經董事會批准。

### 投資及管理委員會

董事會已委派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日常業務管理及投資事宜予投管會。投管會由五名董事會成員組成，分別為趙渡先生、Owen L. Hegarty先生、楊宜方小姐、許銳暉先生及華宏驥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唐素月小姐(委員會主席)、于濱先生及陳錫華先生。唐素月小姐擁有合適的專業會計資格，而其他成員於商業領域擁有廣泛的管理經驗。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入上市規則守則條文第C.3.3條所載的所有職責，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的任何發現及建議須送呈董事會審議。

審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在其職權範圍內調查任何活動。其有權向任何僱員索取其所需的資料。審核委員會亦有權尋求外部法律意見或其他獨立專業意見，並有權在其認為必要時，邀請具有相關經驗及知識的外部人員出席會議。

於本年度，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的成員及出席率如下：

姓名	出席次數
唐素月小姐(主席)	2/2
于濱先生	2/2
陳錫華先生	2/2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于濱先生(委員會主席)及陳錫華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包括制定薪酬政策、檢討全年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並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薪酬政策的首要目的為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挽留及推動高質素團隊，而此乃促使本集團成功的關鍵。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以討論年內員工的酬金事宜。成員及會議出席率如下：

姓名	出席次數
于濱先生(主席)	1/1
陳錫華先生	1/1

### 提名委員會

提名董事的職責交由董事會履行直至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成立前。為遵守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相關修訂，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為其制訂具體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成立目的為就董事提名及委任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並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推薦以供董事會考慮。提名委員會於成立後並未舉行任何會議。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完全支持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責任分工，以確保權責平衡，並保持平衡各方的判斷觀點。主席作為董事會的領袖，負責監察董事會的職能，並制定本公司整體策略和政策。行政總裁在獲得其他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層提供支援下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實踐主要策略、作出日常運作決定和協調整體業務運作。

## 非執行董事

守則訂明非執行董事應以指定任期委任並須經重選連任。本年度大部分時間，本公司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及於股東週年大會經重選連任，故本公司認為其慣例已符合守則之目的。

於本年度結束前，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件，為期兩年，惟彼等繼續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本公司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

於本年度，外聘核數師提供有關稅務服務及其他專業及顧問服務的非審計服務費用約為103,000美元。外聘核數師提供的審計相關服務費用約為233,000美元。

## 其他事項

董事負責編製財務報表。董事並不察覺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因此董事仍然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此外，本集團年內亦已檢討其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就本公司截至本年度的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財務

概覽 ▶

## Deloitte. 德勤

致：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審核列載於第51至109頁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真實而公平地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就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綜合財務報表釐訂所需的內部監控。

### 核數師的責任

根據本核數師行協定之委聘條款，本核數師行的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行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核數師行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而編製，並不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核數師行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本核數師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本核數師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真實而公平地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本核數師行相信，本核數師行所獲之審核憑證為充足及適當為本核數師行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本核數師行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收益	7	149,738	49,653
銷售成本	8	(106,741)	(26,898)
毛利		42,997	22,75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9	9,832	6,623
分銷及銷售費用		(12,957)	(2,076)
行政費用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	33	(16,202)	(25,604)
— 其他行政費用		(34,520)	(24,601)
業務合併之收購相關費用	35	—	(5,48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57,597)	(1,94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873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1,457	4,188
財務費用	11	(1,580)	(1,059)
除稅前虧損	12	(67,697)	(27,201)
稅項	13	(2,377)	29
<b>本年度虧損</b>		<b>(70,074)</b>	(27,172)
<b>其他全面收益</b>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4,467	20,987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收益		(2,698)	2,129
<b>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b>		<b>(68,305)</b>	(4,056)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70,074)	(27,172)
非控制性權益		—	—
		(70,074)	(27,172)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持有人		(68,305)	(4,056)
非控制性權益		—	—
		(68,305)	(4,056)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4	(0.26) 美仙	(0.13) 美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90,881	418,595
投資物業	17	18,407	16,950
可供出售投資	18	15,677	17,361
其他應收款項	19	—	10,208
遞延稅項資產	20	—	7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65,370	27,189
		<b>290,335</b>	490,373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	73,848	24,39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4,645	37,1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4	189,757	232,538
衍生金融工具	25	1,476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119,912	191,785
		<b>399,638</b>	485,836
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	34	249,434	—
		<b>649,072</b>	485,836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27,015	23,094
應付一名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27	256	256
衍生金融工具	25	603	—
應付稅款		2,137	1,211
		<b>30,011</b>	24,561
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相關之負債	34	598	—
		<b>30,609</b>	24,561
<b>流動資產淨值</b>			
		<b>618,463</b>	461,275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908,798</b>	951,648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0	1,340	—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28	18,063	17,587
		<b>19,403</b>	17,587
		<b>889,395</b>	934,061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9	349,518	343,103
儲備		539,883	590,964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b>889,401</b>	934,067
非控制性權益		(6)	(6)
		<b>889,395</b>	934,061

第51至109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趙渡  
主席

楊宜方  
董事及行政總裁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其他資本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認股權證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儲備	累積虧損	合計	非控制性權益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a)	千美元 (附註b)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c)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40,848	196,379	987	128,275	2,839	8,360	—	—	(59,999)	317,689	(6)	317,683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27,172)	(27,172)	—	(27,17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2,129	—	—	20,987	—	23,116	—	23,116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2,129	—	—	20,987	(27,172)	(4,056)	—	(4,056)
發行股份(附註29(b))	300,000	300,000	—	—	—	—	—	—	—	600,000	—	600,000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8,474)	—	—	—	—	—	—	—	(8,474)	—	(8,474)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附註33)	—	—	—	—	—	—	25,604	—	—	25,604	—	25,604
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附註29(a))	2,255	3,076	—	—	—	(2,027)	—	—	—	3,304	—	3,304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b>343,103</b>	<b>490,981</b>	<b>987</b>	<b>128,275</b>	<b>4,968</b>	<b>6,333</b>	<b>25,604</b>	<b>20,987</b>	<b>(87,171)</b>	<b>934,067</b>	<b>(6)</b>	<b>934,061</b>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70,074)	(70,074)	—	(70,07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2,698)	—	—	4,467	—	1,769	—	1,769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2,698)	—	—	4,467	(70,074)	(68,305)	—	(68,305)
股份購回(附註29(d))	(2,360)	(120)	—	—	—	—	—	—	—	(2,480)	—	(2,480)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附註33)	—	—	—	—	—	—	16,202	—	—	16,202	—	16,202
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附註29(c))	8,775	7,257	—	—	—	(6,115)	—	—	—	9,917	—	9,917
認股權證到期	—	—	—	—	—	(209)	—	—	209	—	—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b>349,518</b>	<b>498,118</b>	<b>987</b>	<b>128,275</b>	<b>2,270</b>	<b>9</b>	<b>41,806</b>	<b>25,454</b>	<b>(157,036)</b>	<b>889,401</b>	<b>(6)</b>	<b>889,395</b>

(a) 本集團之資本儲備乃指本集團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完成集團重組時所購入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因交換該等股份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差額。

(b) 本集團之其他資本儲備乃指因於過往年度註銷已繳股本而產生之貸方結餘。

(c) 認股權證儲備乃指行使相關認股權證時已發行認股權證之公平值與本公司股本之面值之差額。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虧損		(67,697)	(27,201)
調整：			
利息收入		(4,367)	(1,001)
財務費用		1,580	1,059
股息收入		(2,377)	(4,2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947	9,0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57,597	1,9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虧損		6	87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1,457)	(4,188)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873)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費用		16,202	25,604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現金流		33,561	1,152
存貨增加		(28,796)	(19,3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3,177	(30,1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14,816)	(16,79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837	10,271
經營所用之現金淨額		16,963	(54,891)
已收利息		4,146	1,001
已收股息		2,377	4,212
已付其他司法權區所產生稅項		(11)	(36)
<b>經營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b>		<b>23,475</b>	<b>(49,714)</b>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3,579)	(43,601)
增加已抵押銀行存款		(37,704)	(26,487)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1,014)	—
收購資產及負債(已扣除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	—	(234,82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已扣除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5	—	(110,0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24
<b>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102,297)</b>	<b>(414,909)</b>
<b>融資活動</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600,000
行使認股權證時股份發行所得款項		9,917	3,304
發行股份開支		—	(8,474)
已付利息		(234)	(305)
股份購回		(2,480)	—
<b>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b>		<b>7,203</b>	<b>594,525</b>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增加淨額</b>		<b>(71,619)</b>	<b>129,902</b>
<b>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b>		<b>381</b>	<b>—</b>
<b>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191,785</b>	<b>61,883</b>
<b>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120,547</b>	<b>191,785</b>
<b>即以下各項：</b>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9,912	191,785
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4	635	—
		<b>120,547</b>	<b>191,785</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概況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均從事(i)收購、勘探、開發及採礦銅及其他金屬資源，(ii)金融工具投資，及(iii)物業投資。其各主要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主要業務分別載於附註40及15。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有別於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本集團各實體決定其本身之功能貨幣，各實體計入財務報表之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本年度應用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於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事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 詮釋第14號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 詮釋第19號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周期內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之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 — 金融資產之轉讓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遞延稅項 — 收回相關資產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經修訂)增加金融負債及取消確認之規定。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在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投資，及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而擁有合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於其後會計期間末，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交易)公平值之其後變動，而僅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的主要影響乃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因信貸風險變動引致之公平值變動之呈列有關。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之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重新分類。現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全部公平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企業可選擇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預期此新準則的應用將主要影響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的分類及計量，但按照就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析，應不會影響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一系列有關綜合入帳、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五項準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該五項準則之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關於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入帳 — 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括控制權之新定義，其包含三個元素：(a)對投資對象之權力，(b)參與投資對象之運作所得之或有權獲得之浮動回報，及(c)運用其對投資對象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數額之能力。關於複雜情況之廣泛指引已加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 — 企業之非貨幣出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乃關於兩方或多於兩方均有共同控制權之共同安排該如何分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分為合營公司或合資公司，視乎各方於安排下之權利及責任而定。相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安排分為三類：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營運。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項下之合營企業須以權益會計法入帳，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項下之共同控制實體則可以權益會計法或比例會計法入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經綜合結構性實體中擁有權益之實體。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

該五項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惟全部五項準則須同時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該五項準則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準則及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將不會有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保留以單一報表或兩個分開而相連之報表之方式以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要求於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中作出額外披露，以使其其他全面收益內之項目分為兩類：(a)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當於未來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將予相應修訂。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算(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除外。歷史成本法一般根據公平價值的代價換取貨物。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監管一個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利，該實體便視為由本公司控制。

於年內購入或售出之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用)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倘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彼等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時互相抵銷。

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之權益分開呈列。

####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予非控制性權益

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及支出總額分配予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將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赤字餘額(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帳。業務合併轉撥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其為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向所收購方原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所收購方之控制權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的總額。收購相關費用通常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乃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

非控制性權益屬現時持有之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之資產淨值，初步可按公平值計算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所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視為於業務合併中所轉撥代價之一部分。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如符合計量期間調整的資格，則追溯調整，並根據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即自收購日期起計不超過一年)就於收購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獲得之其他資料產生之調整。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的其後入帳如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的資格，乃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非於其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帳。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如適用)，而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需於其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共同控制實體

合營企業為兩方或以上進行受共同控制之經濟活動之合約性安排。合營企業安排涉及成立獨立實體，而當中本集團擁有權益者，稱為共同控制實體。

本集團使用綜合比例法確認其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各自於綜合財務報表逐項接近似項目合併。

#### 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之帳面值如可透過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而收回，則會分類為持作銷售。此條件僅於很有可能達成出售及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可於現況下即時出售時方可符合。管理層必須對出售作出承諾，而出售預期應可於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合資格確認為已完成出售。

當本集團承諾進行涉及失去一家附屬公司控制權之出售計劃時，不論本集團是否將於出售後保留前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該附屬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於符合上述分類為持作銷售之條件時則分類為持作銷售。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乃按資產以往帳面值及公平值兩者中之較低者減出售成本計量。

#### 收益確認

收益為日常業務過程中收取出售貨品之金額，並不包括折扣及任何適用銷售稅，並在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及成本能可靠計量之範圍下確認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收益於賣方向買方轉移所出售貨品之重大風險及擁有權時確認，而本集團並無參與一般與所出售貨品有關之持續管理，亦無保留所出售貨品之實際控制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於確定本集團收取該款項權利時確認。

來自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

倘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則確認為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參照未提取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計算，該利率為確實將財務資產於預計可使用年期內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該資產帳面淨值之貼現率。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列帳，為收購或建造資產所費代價之公平值，包括將資產運至所在地或調試至正常之營運狀態所需之相關直接成本，拆卸及拆除資產之直接成本，以及恢復及復墾礦區環境的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如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具有不同使用年期之主要組成部分，該等組成部分乃列作與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開之項目。

為替換獨立入帳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組成部分所產生之開支(包括主要的檢查及翻修之開支)均予以資本化。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及有事件及情況顯示須進行檢討時審閱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因進行該等審閱而產生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或折舊方法之變動提前予以列帳。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資產銷售所得款項與帳面值之差額，並於損益內確認。

####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開支指有關於勘探及評估潛在礦產資源引致之開支，如研究及分析過去的勘探數據、鑽探、槽溝取樣及抽樣之成本以及可行性研究之成本。

有關各權益區域(透過業務合併收購之區域除外)之勘探及評估產生的開支於發生時計入損益帳。然而，當預期該筆開支從該權益區域之未來勘探或出售中錄得回報，計劃繼續在該區域開展積極之重大營運，或於報告期末，有關活動並未達至批准對商業可開採儲量之存在進行合理評估之階段，該等開支用於撥充資本，並計入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一部分。如透過業務合併收購所勘探及評估之資產，則該等資產將於收購日期時按公平值確認。

勘探及評估資產按成本計量，並進行減值評估，如：

- 有充足數據存在以確定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或
- 有事實或環境顯示帳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

如出現潛在減值跡象，將按各權益區域或按現金產生單位水平加以評估。資本化開支將在預期不可收回之情況下計入收益表。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勘探及評估資產(續)

勘探及評估資產於直至商業生產開始後被重新分類為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前不作攤銷。

當已識別及合理確定有具開採經濟價值的礦石資源，先前已資本化的勘探及評估資產會先進行減值測試，然後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下之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

#####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

採礦支出與開發新礦體或與現有生產前開發礦區產生之支出之間之差異，主要按礦區而釐定。就該等正在開發並將於未來期間開採之區域而言，所產生之開支(包括勘探及評估資產轉移之成本)於相關礦區進行開採時予以資本化及扣減損耗，而現有生產區之開發成本則於產生時列作支出。

所產生成本於相關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達到管理層計劃的生產水平時停止資本化。令礦物資產按照管理層擬定之方式營運之關連費用會予以資本化。

當有關生產權益區域之進一步開發開支確立未來經濟得益時，該開支結轉為該礦產物業成本之一部分。否則，該筆開支會分類為生產成本之一部分。

生產權益區域之礦產物業、開發資產，以及廠房及設備折舊按產量單位法撥備。單位成本基準導致按證實及概略礦石儲量蘊藏之估計可收回消耗之比例入帳。攤銷開支於生產過程中從礦坑提取礦石直至礦石加工為電解銅分配至存貨。證實及概略儲備按各權益區域釐定，而權益區域則界定為個別礦體或礦坑。

當作出證實及概略礦石儲備蘊藏之可收回電解銅之儲備估計變動時，則就礦產物業之折舊及攤銷調整提早入帳。

就露天採礦作業而言，必須移除過多或廢礦石以開採礦體。開發礦場(或礦坑)產生之剝離成本將撥作為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之部分資本，此後按產量單位法於礦場(或礦坑)年期內攤銷。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成份，本集團會按因持有每個成份而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之基礎上評估每個成份，以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具體來說，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按在開始租賃時土地成份及樓宇成份租賃權益之相對公平值，按比例分配到土地及樓宇成份。

倘能可靠地分配租金，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攤銷，惟該等根據公平值模型分類為投資物業並以此入帳之租賃土地及樓宇除外。

##### 在建資本工程

在建資本工程指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資本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帳。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成本包括專業費用，並為合資格資產資本化的借貸費用。在建資本工程於完成後並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此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

#####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有關特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相關礦區、礦場或租賃之估計剩餘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至其估計剩餘價值。資產可供使用時開始折舊。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於達到管理層擬定之生產水平時，根據相關礦區之已證實及概略儲量所含之估計可收回銅總量，使用單位產量法進行折舊。

當主要礦區之試運結束及廠房設施已落成，已連續有一段時間達致營運業績，以及有跡象顯示此等營運業績將可持續時，則被視為已達致管理層擬定之生產水平。其他因素包括下列中的一項或多項：

- 廠房之產能已達致一個相當高之使用率；及
- 一個預先釐定之合理的穩定營運期間已通過。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折舊(續)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以及如有事件及情況顯示有需要進行檢討時，會審閱已證實及概略儲量中之估計可收回銅總量。已證實及概略儲量中之估計可收回銅總量之變動會提前入帳。

在建資本工程於大致完成及可供擬定用途時方進行折舊。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折舊。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升值之物業。

投資物業於初步以成本計算，包括任何直接引致之支出。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在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時及預期其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被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帳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資產取消確認期間內計入損益。

##### 存貨

存貨按加權平均生產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值。製銅存貨包括蘊藏在礦石、礦石堆渡墊以及加工過程中的物料內所含的銅。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一方，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入帳。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算。而直接歸屬於購置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扣除(如適用)。直接歸屬於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主要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乃視乎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用途，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金融資產之日常買賣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乃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之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之已攤銷成本，以及將利息收入在有關期間分攤之方法。實際利率乃確切地將金融資產在整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已付或已收之一切費用、交易成本、其他溢價或折讓)貼現至初步確認時帳面淨值之利率。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

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被列為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

- 收購該資產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
- 該資產為本集團集中管理之金融工具組合中可識別組合之一部分，且近期有實質短期出售獲利；或
- 該資產為並非指定作對沖工具亦無實際對沖效果之衍生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因重新計量而產生之公平值變動則直接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已於損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指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而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均按實際利率法計算攤銷成本及經扣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後列帳。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工具，其為已被指定或不被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之投資。

於報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量。公平價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直至該金融資產被出售或被釐定為已減值，則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公平價值不能可靠地計量，而掛鈎之衍生工具則必須以交付上述無報價股本工具作償付，其計量乃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作出。

##### 金融資產之減值

於報告期末，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令估計未來現金流受到影響時，該等金融資產即被減值。

就可供出售資本投資而言，該項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時，則可被考慮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尚未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或
- 因財政困難令金融資產喪失市場。

就按攤銷成本列帳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之金額按資產帳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間之差額確認。

就按成本列帳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之帳面值與按相若金融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之現值之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日後不得撥回。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全部金融資產之帳面值直接扣除減值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帳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帳而減少。倘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與撥備帳目撇銷。過往已撇銷之款項其後收回，會計入損益中。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考慮為減值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於該期間(出現減值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撥回損益，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之帳面值不得超過倘無確認減值時而應有之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資本投資之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往後期間透過損益撥回。任何於減值虧損後之公平價值增加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投資之公平價值增加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會於其後透過損益撥回。

#####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和股本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已攤銷成本，及將利息收入在有關期間分攤之方法。實際利率乃確切地將金融負債在整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已付或已收之一切費用、交易成本、其他溢價或折讓)貼現至初步確認時帳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和應付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可證明於本集團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餘額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列帳。

購回本公司本身之股本工具乃直接於股東權益中確認及扣除。本公司本身之股本工具之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之收益或虧損不會於損益中確認。

###### 認股權證

由本公司發行以定額現金換取本公司本身之定額股本工具進行結算之認股權證分類為股本工具。

就已發行予本公司股份之認購人之認股權證而言，認股權證於發行日期之公平價值於權益(認股權證儲備)中確認。認股權證儲備將於認股權證獲行使時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倘認股權證於到期日仍未獲行使，則之前已於認股權證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當日的公平價值確認，其後於各報告期末以其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於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向另一個實體轉移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有關金融資產會取消確認。

於完全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帳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累計收益及虧損總額間之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當並僅當本集團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金融負債會取消確認。獲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帳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所報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並且不包括不需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帳面值及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應課稅溢利可動用暫時差額抵免，則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一般均可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差額乃源自商譽或交易中對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皆無影響之其他資產及負債之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則該等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暫時差額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帳面值於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並無可能於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之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落實或已大致落實。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帳面值之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遞延稅項有關之事項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被確認之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股本權益中分別確認。倘因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方法而產生即期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方法內。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外幣

於編製各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採用非該實體之功能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一律以交易日適用匯率折算為各自之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之主要經濟環境通用之貨幣)入帳。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以該日適用匯率重新折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帳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概不重新折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異，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除本公司外國業務淨投資內的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外，其匯兌差額會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權益累計，其後於出售該外國業務時從權益轉作損益。重新換算以公平價值列帳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異則計入期內損益，除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直接確認之收益及虧損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外，其匯兌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直接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的外國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帳貨幣(即美元)，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於出售海外業務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 退休福利成本

就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付款於僱員已提供可獲取該等供款之服務時列為支出。

#### 界定供款計劃

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令其享有供款之服務時支銷。

####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合資格資產所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經營租約

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無轉讓予承租人之租約，乃分類為經營租約。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乃按有關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當簽訂經營租賃而收取之租金優惠時，該租金優惠於負債確認。所有租金優惠之利益總額會扣取租金費用以直線基準入帳。

#### 減值

倘於任何情況或變動下，有跡象顯示帳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須就應收款項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審查。倘有減值跡象，則會進行審查，以確定帳面值是否超過其可收回金額。一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此類審查對資產進行逐一評估，但不產生現金流量且獨立於其他資產之資產除外，對此類資產的審查是按現金產生單位水平進行。

倘若一項資產的帳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載入一項減值虧損，以較低金額呈列該資產。

倘自先前減值損失確認以來，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算出現變化，則會撥回收益表中之減值損失。帳面值增加至可收回金額，但不超過先前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扣除折舊或攤銷而得到的帳面值。

#### 撥備

撥備乃於過往事件已導致現有負債(法律上或推定)產生及可能需要動用未來資源以清償負債時予以確認，惟必須能可靠地估計負債之款項。

倘貨幣之時間值屬重大，則撥備使用反映貨幣時間值之現行市場評估及(如適用)負債特定風險之除稅前利率貼現預期之未來現金流量。於使用貼現時，因時間流逝而導致撥備增加之金額則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財務費用。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本集團有責任為開採後的礦區恢復、更新及環保費用而作出撥備，撥備之金額乃根據相關規則及法規估計各礦區所需開支為基準。本集團根據詳細計算進行所須工作時未來現金開支之金額及出現之時間，估算最終恢復及關閉礦區產生之負債。開支估算因應通脹而增加，其後按反映現行市場評估之貨幣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貼現率貼現，以令撥備金額反映預計履行責任時所需之開支之現值。該採礦復墾成本的預期現金流出時間按採礦項目的預期完成日期估計，視乎生產計劃是否出現任何重大變化而定。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 以股本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 授予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所得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而釐定，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計算為費用，權益(購股權儲備)亦隨之相應增加。

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會修訂其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修訂原來估計之影響(如有)會於損益中確認，據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而購股權儲備亦隨之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過往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如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至屆滿日期尚未行使，則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倘購股權於歸屬期後屆滿或因終止聘任而失效，則購股權儲備直接轉撥至累計虧損。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附註3所載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須對從其他來源不明顯之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作出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既影響當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涉及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彼等均擁有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帳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討論如下：

##### 有關採礦業務之礦產物業、開發資產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當開始生產銅時，權益區域之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採用產量單位法(「產量單位法」)進行攤銷。產量單位法攤銷比例的計算，以及年內攤銷費用與最初估計相比會有波動。用於估計證實及概略儲量之任何因素或假設發生重大變化，通常會出現此類情況。儲量之此類變化可能類似之影響按直線法折舊之礦區業務之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惟僅限於該權益區域之年期。證實及概略儲量估計由萃取、地質及儲量確定方面的專家編製。定期就預計儲量基礎及營運與發展規劃進行產量單位法比例評估。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之帳面值為105,539,000美元(二零一一年：358,308,000美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勘探及評估資產除外)

倘於任何情況或變動下，有跡象顯示帳面值可能無法全部收回，則須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勘探及評估資產除外)進行減值審查。倘若某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資產之帳面值，則會確認一項減值虧損。用於計算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乃基於對未來營運之預期，主要包括對生產及銷售量、商品價格、儲備、營運、重建及恢復成本及資本開支之估計。此類估計之變化可能影響該等資產之可收回價值。管理層定期對估計進行審閱。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勘探及評估資產除外)之帳面值為152,125,000美元(二零一一年：392,995,000美元)。

#####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未來復墾成本之撥備要求就相關規管框架、可能出現侵擾之大小以及所需關閉及復墾活動之時間、程度及成本作出估計及假設。在實際未來成本與該等估計出現差異之範圍內，將會載入調整，綜合收益表可能受到影響。撥備包括其中之估計及假設，管理層定期對其進行審閱。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礦區復墾成本撥備之帳面值為18,063,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7,587,000美元)。

##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公平值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運用涉及若干市況假設之物業估值技巧對該等物業作出之估值而得出。該等假設之有利或不利變動會導致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改變及對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報之收益或虧損作相應調整。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為18,407,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6,950,000美元)。

##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與過往年度相比，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權，其包括如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之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之風險，並採取適當措施調整本集團之資本結構。

## 6.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94,446</b>	247,54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b>189,757</b>	232,538
可供出售投資	<b>15,677</b>	17,361
衍生金融工具	<b>1,476</b>	—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	<b>12,725</b>	10,404
衍生金融工具	<b>603</b>	—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管理層透過監察程序管理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即為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本集團並無訂立衍生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算風險之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 市場風險

#####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持有以人民幣、新加坡元、加拿大元、秘魯索爾、美元及澳元(「澳元」)(除本集團相關實體功能貨幣)計值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此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此外，本集團亦面對組成淨投資一部分之非流動集團內結餘之外幣風險，附屬公司以港元為功能貨幣注入以澳元列值之資本作以澳元為功能貨幣之澳洲業務。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內結餘之帳面值為135,227,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30,797,000美元)。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值(不包括上述內部公司間結餘)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人民幣	3,146	3,569	—	—
新加坡元	2,494	3,081	—	—
加拿大元	2,454	7,000	—	—
秘魯索爾	—	4,597	—	938
美元	73,030	29,259	—	—
澳元	1,489	—	—	—

## 6.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外幣風險管理(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人民幣、新加坡元、加拿大元、秘魯索爾、美元及澳元的5%(二零一一年:5%)升值或貶值之敏感度。5%(二零一一年:5%)為向主要管理層人員作外幣風險內部報告時所採用之敏感度比率,並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尚未結算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報告期末以變動5%(二零一一年:5%)外幣匯率對其兌換作出調整。倘外幣兌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升值5%(二零一一年:5%),則以正數表示虧損減少。倘外幣兌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貶值5%(二零一一年:5%),則將為同等及相反影響。

	溢利或虧損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人民幣	131	149
新加坡元	104	129
加拿大元	102	292
秘魯索爾	—	161
美元	332	1,024
澳元	62	—

由於年末時之風險並不反映年內之風險,故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內在外匯風險。

##### 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持有受利率變動影響之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短期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而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倘銀行利率上調/下調10個基準點(二零一一年:10個基準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將減少/增加185,000美元(二零一一年:219,000美元)。

##### 價格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其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本證券價格風險。本集團管理層藉設立不同風險及回報水平之投資組合以管理有關風險。就敏感度分析而言,金融市場波動以致敏感度比率於本年度上升至30%。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投資市價增加/減少30%(二零一一年: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虧損將減少/增加47,534,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9,417,000美元),投資重估儲備將增加/減少4,045,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618,000美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之主要金融資產為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倘交易對手方於報告期末未能履行有關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責任，則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將以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之該等資產之帳面值為限。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各項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如需要)，本公司董事認為，此舉可大幅減低本集團之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採礦業務內之一名單一客戶。本集團之管理層不斷監察債權人之表現，以盡量確保本集團承受最低之信貸風險。

儘管銀行結餘集中於若干交易對手方，惟由於該等交易對手方均為信譽良好之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為本集團之營運撥付資金及減低現金流波動之影響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水平。

本集團所有金融負債之到期日少於180天，乃按協定償還日釐定。

###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乃按以下方式釐定：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交投活躍之市場買賣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乃分別參考市場競標報價及購入價釐定；
- 非上市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價值乃運用同等非可換股票據之市場利率以貼現現金流法計算其純粹債項部分，並運用二項式模式計算其衍生工具部分而釐定；
- 投資基金之公平價值乃參考對手方財務機構所提供基金相關資產之價值而釐定；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乃以貼現現金流分析為基準之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 6. 金融工具(續)

###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帳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分析，乃根據公平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級別一至三。

- 級別一公平價值計量由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級別二公平價值計量由級別一所載報價以外之可觀察資產或負債數據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得出。
- 級別三公平價值計量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數據)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數據之估值技術得出。

	級別一 千美元	級別二 千美元	級別三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b>二零一二年</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147,536	42,221	—	189,757
可供出售投資	13,484	—	—	13,484
	161,020	42,221	—	203,241
	級別一 千美元	級別二 千美元	級別三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b>二零一一年</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172,500	3,488	56,550	232,538
可供出售投資	16,181	—	—	16,181
	188,681	3,488	56,550	248,719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級別之間並無轉撥。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續)

####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非上市可換股票據之級別三之公平值計量之對帳如下：

	非上市 可換股票據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3,918
添置	16,891
出售	(1,282)
於損益中確認之虧損，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2,078)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7,449
贖回	(16,891)
於損益中確認之虧損，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558)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年內計入損益之總收益或虧損中，2,078,000美元乃與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有之非上市可換股票據有關。

### 7. 收益／分部資料

#### 收益

收益乃指銷售電解銅所產生之收益、物業租金收入及股息收入。本集團本年度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美元
銷售電解銅	146,803	44,903
住宅物業租金收入	388	380
辦公室物業租金收入	170	158
來自買賣證券的股息收入	2,377	4,212
	149,738	49,653

## 7. 收益／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料

向營運最高決策者(「營運最高決策者」)(即代表本公司執行董事)所提供的資料，旨在按業務種類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此外，就採礦業務而言，向營運最高決策者呈報之資料進一步根據採礦項目之地理位置進行分析。這亦是本集團安排和組織之基準。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營運及報告分部分析如下：

採礦業務 — 澳洲	—	於澳洲勘探、開採、選冶及銷售銅
採礦業務 — 秘魯	—	於秘魯勘探、開採、選冶及銷售銅
金融工具投資	—	買賣證券及投資、可供出售投資及可換股票據
物業投資	—	出租物業

有關於秘魯開採銅礦的營運分部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出售(詳情載於附註34及39)。然而，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營運分部所佔本集團財務業績並不重大，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個別呈列已終止經營業務。

###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採礦業務				
— 澳洲	<b>146,803</b>	44,903	<b>10,359</b>	9,022
— 秘魯	—	—	<b>(206)</b>	(180)
金融工具投資	<b>2,377</b>	4,212	<b>(52,407)</b>	511
物業投資	<b>558</b>	538	<b>1,823</b>	4,559
	<b>149,738</b>	49,653	<b>(40,431)</b>	13,912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b>9,832</b>	6,623
業務合併之收購相關費用			—	(5,481)
中央行政費用			<b>(19,316)</b>	(15,592)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費用			<b>(16,202)</b>	(25,604)
財務費用			<b>(1,580)</b>	(1,059)
除稅前虧損			<b>(67,697)</b>	(27,201)

以上呈報之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營運分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並不包括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業務合併之收購相關費用、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費用、中央行政費用及財務費用。這是本集團向營運最高決策者呈報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基準。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收益／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

本集團按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資產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分部資產：		
— 金融工具投資	205,434	249,899
— 物業投資	18,407	16,950
— 採礦業務 — 澳洲	345,196	280,566
分部資產合計	569,037	547,415
未分配之資產：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3,454	175,816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89	5,477
— 其他	3,293	1,820
	120,936	183,113
採礦業務 — 秘魯(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	249,434	245,681
綜合資產總計	939,407	976,209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調配資源而言，除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其他應收款項、遞延稅項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報告及營運分部。由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負債對各個分部的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故有關負債並無載入向營運最高決策者提交的報告內，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負債。

利息收入均不會分配於相關的分部，但與此同時，各自的銀行結餘已分配於相關的分部。

## 7. 收益／分部資料(續)

###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二年

	金融 工具投資 千美元	物業投資 千美元	採礦業務 — 澳洲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綜合總計 千美元
金額已包含計算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57,597)	—	—	—	(57,597)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1,457	—	—	1,457
新增非流動資產(附註)	—	—	90,000	119	90,11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	54,037	1,488	55,525

二零一一年

	金融 工具投資 千美元	物業投資 千美元	採礦業務 — 澳洲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綜合總計 千美元
金額已包含計算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1,946)	—	—	—	(1,946)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4,188	—	—	4,188
新增非流動資產(附註)	—	—	196,285	714	196,99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	12,578	1,404	13,982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已分類為持作銷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外)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收益／分部資料(續)

### 地區資料

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之地區分析的披露乃根據上市證券於金融工具分部作投資買賣之所在地區市場、根據採礦業務分部所出售貨品交付之所在地及根據物業投資分部之物業所在地而進行，以及有關非流動資產之帳面值(不包括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及已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詳情於附註34呈列))之資料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之帳面值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香港除外	261	787	5,151	4,540
香港	1,914	3,472	17,445	17,887
新加坡	760	491	—	—
澳洲	146,803	44,903	186,692	182,242
	<b>149,738</b>	49,653	<b>209,288</b>	204,669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客戶之相應年度佔本集團收益總額逾10%以上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客戶A <sup>1</sup>	101,151	40,590
客戶B <sup>1</sup>	39,586	—

<sup>1</sup> 來自澳洲採礦業務之收益



## 8. 銷售成本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電費	12,571	4,027
油渣／燃油	9,295	3,015
直接物料	13,185	3,897
設備租賃	678	3,231
員工成本	25,039	10,286
鑽探及爆破、推土及礦石搬運	34,361	10,907
經常費用	5,227	1,653
保養	2,240	—
折舊	52,584	11,144
存貨變動	(48,439)	(21,262)
	<b>106,741</b>	<b>26,898</b>

## 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銀行利息收入	4,367	1,001
外匯收益淨額	5,308	5,285
其他	157	337
	<b>9,832</b>	<b>6,623</b>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 (a) 董事

已付或應付十四名(二零一一年：十四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姓名	二零一二年					
	袍金 千美元	基本薪酬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美元	表現 相關獎金 千美元	退休福利 供款計劃 千美元	以股份為 基礎付款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趙渡(主席)	—	2,128	1,923	2	9,468	13,521
鍾灝鼎	—	152	38	2	—	192
Damon G. Barber(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辭任)	—	301	449	1	—	751
許銳暉	—	216	77	2	800	1,095
關錦鴻	—	135	45	2	257	439
李明通	—	121	51	2	257	431
Owen L. Hegarty	—	599	50	2	4,350	5,001
徐正鴻	—	142	19	2	86	249
華宏驥	—	81	58	2	343	484
楊宜方(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日獲委任)	—	181	138	1	126	446
楊國瑜	—	135	38	2	257	432
于濱	13	—	—	—	—	13
唐素月	19	—	—	—	—	19
陳錫華	26	—	—	—	—	26
	58	4,191	2,886	20	15,944	23,099

##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 (a) 董事(續)

姓名	二零一一年					
	袍金 千美元	基本薪酬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美元	表現 相關獎金 千美元	退休福利 供款計劃 千美元	以股份為 基礎付款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趙渡(主席)	—	1,929	1,922	2	12,809	16,662
趙鋼(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十五日辭任)	—	47	—	1	—	48
鍾灝鼎	—	144	38	2	—	184
Damon G. Barber (於二零一零 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	599	539	2	4,069	5,209
許銳暉	—	178	71	2	1,019	1,270
關錦鴻	—	127	38	2	170	337
李明通	—	112	51	2	170	335
Owen L. Hegarty(於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	598	—	2	5,823	6,423
徐正鴻	—	135	18	2	57	212
華宏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十五日獲委任)	—	47	21	1	227	296
楊國瑜	—	133	38	2	170	343
于濱	13	—	—	—	—	13
唐素月	19	—	—	—	—	19
陳錫華	26	—	—	—	—	26
	58	4,049	2,736	20	24,514	31,377

應付予執行董事的表現相關獎金乃根據各位董事的表現釐定。於兩個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 (b) 有關僱員酬金之資料

本集團五名酬金最高人士中，全部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已在附註10(a)內披露。

## 11.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借款利息：		
其他借款	—	305
實際利息費用：		
應付或然代價(附註35)	234	—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1,346	754
	1,580	1,059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除稅前虧損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董事酬金(附註10(a))	23,099	31,377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	34
僱員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	258	1,090
其他員工成本	7,335	3,647
行政費用中員工成本總額	30,737	36,148
核數師酬金	352	1,10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4,947	9,0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	87
已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106,741	26,898
根據經營租約就租賃樓宇支付之最低租賃款項	502	406
及已計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減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直接經營費用 1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79,000美元)	457	459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員工成本5,298,000美元、2,569,000美元及25,039,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809,000美元、14,455,000美元及10,286,000美元)分別地資本化至勘探及評估資產、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及存貨，其中18,917,000美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一年：5,643,000美元)從存貨已確認於損益中為銷售成本。

### 13. 稅項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中華人民共和國	11	36
澳洲預扣稅	937	—
遞延稅項(附註20)	1,429	(65)
本年度稅項	2,377	(29)

該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按照澳洲及秘魯適用之企業稅法，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30%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 13. 稅項(續)

於兩個年度，香港集團實體及秘魯共同控制實體並未有應課稅溢利，故並沒有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及秘魯企業所得稅撥備。

本年度之稅項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虧損對帳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除稅前虧損	67,697	27,201
按本地利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	11,170	4,48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7,626)	(5,902)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859	2,775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7,240)	(3,008)
利用之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19	24
澳洲預扣稅	(937)	—
確認於收購時未被確認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	(2,998)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 不同稅率之影響	(622)	(580)
確認於收購時並未被確認的未使用稅務虧損	—	5,230
本年度稅項	(2,377)	29

### 14. 每股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70,074	27,172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二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220,239	21,232,301

於兩個年度，因行使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本公司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該等未被行使之購股權及未被行使之認股權證會被行使。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國家 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所持已發行 股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Marcobre S.A.C.	法團	秘魯	70%	於秘魯進行銅勘探、 開採、選冶及銷售

根據合共持有Marcobre S.A.C. 70%權益之CST Marcobre I(前稱「Chariot Operating Limited」)及CST Marcobre II(前稱「Chariot Partners Limited」)均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與持有餘下30%權益之股東(「合營方」)訂立之股東協議，有關管理Marcobre S.A.C.之營運決策將由本集團及合營方共同作出。因此，本集團於Marcobre S.A.C.之權益被視為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就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以按比例合併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誠如附註34所詳述，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乃出售集團之主要資產並分類為持作銷售。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流動資產	710	14,744
非流動資產	248,724	230,878
流動負債	598	1,371
非流動負債	—	250
	<b>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於損益確認之其他收入	539	124
於損益確認之開支	31	23
其他綜合收益	—	—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勘探及 評估資產 千美元	在建 資本工程 千美元	礦產物業 及開發資產 千美元	廠房 及設備 千美元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美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美元	傢俬 及設備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船舶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	—	—	—	1,691	183	345	787	3,710	6,716
匯兌調整	3,288	—	18,219	3,507	—	—	—	—	—	25,014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購入 (附註35)	17,464	—	96,808	18,628	—	—	—	—	—	132,900
透過收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收購資產所產生 (附註36(a))	—	—	224,534	149	—	—	—	—	—	224,683
添置	4,848	6,892	29,525	1,866	—	280	391	—	3	43,805
出售	—	—	—	(33)	—	(103)	(44)	—	—	(180)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5,600	6,892	369,086	24,117	1,691	360	692	787	3,713	432,938
匯兌調整	721	116	4,432	760	(35)	—	(13)	—	—	5,981
重新配置	—	(8,575)	—	1,589	5,890	—	1,096	—	—	—
轉撥至持作銷售資產	—	—	(237,353)	(384)	—	—	—	—	—	(237,737)
添置	12,435	18,537	28,206	(23)	—	64	50	—	6	59,275
出售	—	—	—	(1)	—	(57)	(227)	—	—	(285)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8,756	16,970	164,371	26,058	7,546	367	1,598	787	3,719	260,172
<b>折舊</b>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	—	—	—	65	41	41	204	79	430
年度撥備	—	—	10,778	1,832	34	92	109	197	940	13,982
出售撇銷	—	—	—	(33)	—	(19)	(17)	—	—	(69)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	10,778	1,799	99	114	133	401	1,019	14,343
年度撥備	—	—	48,258	4,606	1,154	105	293	174	935	55,525
出售撇銷	—	—	—	—	—	(57)	(221)	—	—	(278)
重新配置	—	—	—	(551)	520	—	31	—	—	—
匯兌調整	—	—	(204)	8	(13)	—	(2)	—	—	(211)
轉撥至持作銷售資產	—	—	—	(88)	—	—	—	—	—	(88)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	58,832	5,774	1,760	162	234	575	1,954	69,291
<b>帳面值</b>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8,756	16,970	105,539	20,284	5,786	205	1,364	212	1,765	190,881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5,600	6,892	358,308	22,318	1,592	246	559	386	2,694	418,595

在建資本工程指興建礦山建築物及礦山基建及選冶設施。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於權益區開始生產礦之項目乃根據銅礦之實際產量與總估計探明和概算儲量之比例採用產量法撥備折舊。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折舊率為26.9%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95%)。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及在建資本工程除外)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折舊：

廠房及設備	20%–33%，或礦區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土地及樓宇	2%
租賃物業裝修	20%–33%
傢俬及設備	20%–25%
汽車	25%
船舶	25%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71,000美元、99,000美元及52,584,000美元(二零一一年：30,000美元、14,000美元及11,144,000美元)已分別於年內資本化為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及存貨。該等資本化成本為32,176,000美元(二零一一年：6,264,000美元)已於損益計入為已出售銷售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租賃土地及樓宇之帳面值為1,559,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592,000美元)乃位於香港並作長期租賃。其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乃位於澳洲並作中期租賃。

### 17. 投資物業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b>公平價值</b>		
於年初	<b>16,950</b>	12,762
已於損益中確認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b>1,457</b>	4,188
於年末	<b>18,407</b>	16,950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位於香港並根據長期租約持有之土地及樓宇	<b>13,256</b>	12,410
位於中國並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之土地及樓宇	<b>5,151</b>	4,540
	<b>18,407</b>	16,950

本集團投資物業在報告期末之公平價值，乃按獨立合資格專業物業估值師，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於該等日期作出之估值達致。估值乃參照同類物業之近期成交價計算。

物業根據經營租約出租。

## 18.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654	654
減：減值虧損	(654)	(654)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	—
會籍	13,484	16,182
	2,193	1,179
	15,677	17,361

非上市股本證券指於Hennabun Capital Group Limited約0.02%（二零一一年：0.07%）之投資，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從事證券買賣、投資控股及提供經紀及財務服務。由於合理公平價值估算之範圍相當重要，以致本集團董事認為非上市股本證券及會籍之公平價值不能可靠計量，故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扣除減值釐定。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上市股本證券為221,428,571股股份（二零一一年：221,428,571股股份），佔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股權約1.3%（二零一一年：1.3%），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於報告期末，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價值乃按聯交所取得之市場競價報價釐定。

## 19. 其他應收款項

非流動其他應收款項指已付可退回之秘魯一般銷售稅(Impuesto General a las Ventas或「IGV」)。根據與秘魯政府簽訂之勘探協議，本集團之秘魯共同控制實體獲准要求IGV預計退稅。此款項根據IGV提早收回計劃可予退回現金或作為本集團生產出口礦產物之出口稅減免。按管理層之礦物生產計劃大部分款項將不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起十二個月內獲退回，因而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誠如附註34所述，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款項被重新分類為分類作持作銷售資產。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此有關暫時差異於未來抵銷，以及本年度於澳洲已確認勘探及評估及礦產物業及發展開支及變動：

	超出相關折舊開				
	支的折舊免稅額	稅項虧損	撥備	其他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	—
自損益中(扣除)計入	(10,712)	9,793	1,671	(687)	65
匯兌重新排列	(791)	723	123	(50)	5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1,503)	10,516	1,794	(737)	70
自損益中(扣除)計入	1,114	(2,519)	256	(280)	(1,429)
匯兌重新排列	(403)	386	58	(22)	19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0,792)	8,383	2,108	(1,039)	(1,34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之未使用稅項虧損為188,012,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51,359,000美元)。就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27,945,000美元(二零一一年：35,055,000美元)。由於未來溢利流量不可估計，故並無就餘額160,067,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16,304,000美元)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短期銀行存款。每年之實際利率為0.3%至4.4%(二零一一年：0.2%至4.1%)。

本集團提供若干與供應商合約條款有關之銀行擔保，據此，本集團有責任向銀行作出保障。截至報告期末，並無根據該等擔保提出申索。該等擔保之金額可視乎供應商合約所載合約條款之要求而不時變更。該等擔保以擔保存款作抵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金額為30,14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3,834,000美元)。

另一筆按金35,23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23,355,000美元)乃本集團按澳洲昆士蘭州政府要求就經營採礦業務或礦區關閉及相關礦區的環保復墾工作達致政府要求而支付予銀行。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年利率介乎4.2%至5.28%(二零一一年：4.3%至5.28%)。

## 22. 存貨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在製銅	61,217	18,103
電解銅	10,256	4,729
部件及耗用品	2,375	1,565
	<b>73,848</b>	24,397

##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4,307	27,467
減：呆壞帳撥備	—	—
	<b>4,307</b>	27,467
其他應收款項	10,338	9,6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b>14,645</b>	37,116

### 貿易應收款項帳齡(按發票日期)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0-60日	4,307	27,467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乃應收一名日本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而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乃應收一家於澳洲有長期商品貿易業務之知名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該等結餘自發票日起計五至七日間到期。管理層認為，有關結餘已於年結日後悉數收訖，故毋須為其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澳洲相關稅法及稅規，3,286,000美元(二零一一年：2,754,000美元)為可收回消費稅以抵銷日後採礦營運產生之開支，已計入為其他應收款項。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b>持作買賣投資</b>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b>140,344</b>	152,198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之股本證券	<b>7,192</b>	13,652
非上市可換股票據	—	17,449
債務證券	—	6,650
投資基金	<b>42,221</b>	42,589
	<b>189,757</b>	232,538

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按有關證券交易所取得之市場競價報價釐定。投資基金之公平值乃參考交易對手方金融機構所提供之基金相關資產價值而釐定。

非上市可換股票據是可贖回及自發行日期起介乎三至五年到期時須予償還。本集團有權由可換股票據購入日期起至其到期日內任何營業日將可換股票據轉換為發行人之普通股。由於本集團持有可換股票據作買賣用途，故可換股票據已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

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債務證券之公平值，乃按於活躍市場所報市價而釐定。非上市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為17,449,000美元乃按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該日作出之估值達致。非上市可換股票據之純粹債項部分之公平值乃採用同等非可換股票據之發行人現行借款利率(介乎4.71%至29.5%)以貼現現金流法計算得出，而其衍生工具部分則採用二項式模式計算得出。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人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到期時分別贖回本金額為5,744,000美元及3,205,000美元於聯交所上市之可換股票據，分別錄得虧損為5,000美元及收益為158,000美元。而另一份本金額為8,333,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七日提早贖回，且並無錄得收益或虧損。

## 25. 衍生金融工具

	即期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衍生金融資產(非在對沖帳戶下)		
有色金屬期貨合約(附註a)	<b>1,476</b>	—
衍生金融負債(非在對沖帳戶下)		
外匯遠期合約(附註b)	<b>603</b>	—



## 25. 衍生金融工具(續)

附註：

(a) 有色金屬期貨合約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約期貨價格	標準買賣單位	總單位	到期日
銅期貨合約：			
以8,300.00美元購買及以8,698.00美元出售(以淨價支付)	25噸	100	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
以8,293.50美元購買及以8,486.00美元出售(以淨價支付)	25噸	100	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

(b)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尚未到期之外匯遠期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外幣兌換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2份合約以每份合約3,102,000美元出售	1澳元：1.0340美元

以上外匯遠期合約將自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到期，並以淨價支付。

銅期貨合約及外匯遠期合約並非指定為對沖工具亦無實際對沖效果。因此，公平值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銅期貨合約之公平值乃按金融機構所報價格為基準釐定，而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值則經獨立估值師參考遠期匯率釐定。

##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列為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當日呈列之應付款項之帳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0-30日	7,838	7,414
31-60日	151	—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7,989	7,414
其他應付款項	19,026	15,680
	27,015	23,094

購買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三十日。本集團具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

5,202,000美元(二零一一年：4,838,000美元)之或然代價(詳情載於附註35)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亦包括就於澳洲根據相關規則及規例進行之銷售，分別為1,791,000美元及2,688,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615,000美元及1,119,000美元)之應付消費稅及應付澳洲政府許可費。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28.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按照澳洲及秘魯之相關規則及條例，本集團有責任於其銅礦關閉時支付復墾成本。而礦區復墾成本撥備乃根據上述地區的當地規則及條例而估計。

復墾成本乃根據現行監管規定的要求作出估計，並按復墾時的未來現金開支的淨現值釐定。預計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於Lady Annie營運時將出現礦區復墾成本之現金外流。復墾成本乃資本化作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生產單位方法於礦區的年期內折舊。

已就處理該等復墾成本向澳洲昆士蘭州政府環境與保護文化遺產部提供銀行擔保為35,23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23,355,000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附註35)	13,773
透過收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收購資產及負債(附註36(a))	250
實際利息	754
添置	160
匯兌調整	2,650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7,587
匯兌調整	586
扣減(附註)	(1,256)
實際利息	1,346
年內付款	(20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8,063

附註：於本年度，礦區復墾成本計算方法出現變動，致使礦區復墾成本撥備減少。

## 29.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00	641,026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3,186,087,644	40,848
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	(a)	175,934,714	2,255
發行股份	(b)	23,400,000,000	300,000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6,762,022,358	343,103
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	(c)	684,446,603	8,775
股份購回及註銷	(d)	(184,072,000)	(2,36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7,262,396,961	349,518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175,934,714份認股權證按認購價每股0.113港元獲行使，以致發行每股0.10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新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 (b)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0.20港元配售23,400,000,000股每股0.10港元之普通股，所得款項為4,680,000,000港元（相等於600,000,000美元）。所收到之所得款項主要用作清償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及收購資產及負債之代價（於附註35及36(a)披露）。
- (c)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684,446,603份認股權證按認購價每股0.113港元獲行使，以致發行684,446,603股每股0.10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新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23,366,464份未行使認股權證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失效。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有未發行認股權證685,000,000份（二零一一年：1,392,813,067份）。倘全數行使該等認股權證將導致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0.26港元（二零一一年：每股0.113港元之707,813,067份股份及每股0.260港元之685,000,000份股份）發行685,000,000股額外普通股。

- (d)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金額19,343,000港元（相等於2,480,000美元）購回其本身184,072,000股普通股，以提升本公司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每股支付的最高及最低價分別為0.1420港元及0.083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購回之184,072,000股股份已悉數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扣減該等購回並註銷股份之面值。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營辦一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計劃之資產存入由受託人管理之基金，並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由僱員與本集團每月供款，供款比率為僱員相關收入之5%，惟僱員每月供款不得超過1,000港元(相等於128美元)。

本集團位於澳洲及秘魯之附屬公司僱員分別為Compulsory Superannuation Guarantee Contributions及社會保障金之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為退休福利提供薪酬成本之若干百分比。本集團僅須就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作出定額供款。

年內，本集團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提供款項計入損益為65,000美元(二零一一年：54,000美元)。本集團亦向於澳洲及秘魯分別為Compulsory Superannuation Guarantee Contributions及社會保障金分別作出供款2,105,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218,000美元)及18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98,000美元)，且該等出資金額已計入損益，或資本化為勘探及評估資產、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或存貨，以及根據其性質計入銷售成本。

### 31. 經營租賃安排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而須於下列期間支付未來最低租賃之承擔：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關於租賃樓宇：		
一年內	548	800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33	1,226
	<b>781</b>	<b>2,026</b>

經營租賃款項乃指本集團因其若干租用物業而應付之租金。議定之租賃期限平均為兩年。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客簽訂以下付予給本集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一年內	421	285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3	2
	<b>644</b>	<b>287</b>

議定之租賃期限平均為兩年。

### 32.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 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	6,486	5,072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已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開支	4,544	1,385

### 3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

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可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僱員(包括現有及獲提名董事)、諮詢人、顧問、代理、承包商、客戶及供應商(統稱「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該計劃目的是吸引、挽留及激勵參與者為本集團之進一步發展及擴展而努力，以及提供獎勵以鼓勵參與者共享彼等透過本身努力及貢獻而取得的本公司成果。根據該計劃而可供發行本公司股份總數為2,665,483,035股，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已發行股本之1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向某一參與者已授及將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惟建議獲授購股權人士獲本公司股東在準承授人及其聯繫人不得投票之情況下於股東大會上批准除外。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為767,500,000股(二零一一年：1,087,50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2.8%(二零一一年：4%)。

購股權可根據該計劃之條款於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釐定之期間隨時行使。該期間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惟可根據有關規定提早終止，而董事會可於購股權可行使期間對行使購股權制訂限制。購股權之認購價由董事會酌情釐定，惟無論如何不低於(i)於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交易日)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每日報價表之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每日報價表之平均收市價；或(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時須向本公司支付代價1.00港元。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以下列表披露本公司於該兩年根據該計劃之授出購股權詳情：

#### 根據該計劃之授出購股權

參與者類別	附註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	年內授出	於二零一一年 四月一日	重新分類 (附註d)	年內授出	年內沒收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	(a)	02.09.2010	17.09.2011-16.09.2015	0.2000	—	370,000,000	370,000,000	—	—	(80,000,000)	290,000,000
	(a)	30.09.2010	30.09.2011-29.09.2015	0.2350	—	—	—	16,000,000	—	—	16,000,000
董事合計					—	370,000,000	370,000,000	16,000,000	—	(80,000,000)	306,000,000
本集團僱員	(a)	02.09.2010	17.09.2011-16.09.2015	0.2000	—	16,800,000	16,800,000	—	—	—	16,800,000
	(a)	24.09.2010	24.09.2011-23.09.2015	0.2000	—	16,000,000	16,000,000	—	—	(16,000,000)	—
	(a)	30.09.2010	30.09.2011-29.09.2015	0.2350	—	36,000,000	36,000,000	(16,000,000)	—	—	20,000,000
	(a)	01.12.2010	01.12.2011-30.11.2015	0.23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
	(a)	05.12.2010	05.12.2011-04.12.2015	0.2350	—	100,000,000	100,000,000	—	—	(90,000,000)	10,000,000
	(a)	13.12.2010	13.12.2011-12.12.2015	0.2700	—	16,000,000	16,000,000	—	—	—	16,000,000
	(a)	28.02.2011	28.02.2012-27.02.2016	0.2350	—	63,000,000	63,000,000	—	—	(33,000,000)	30,000,000
	(a)	16.03.2011	17.03.2012-16.03.2016	0.2350	—	10,000,000	10,000,000	—	—	(10,000,000)	—
僱員合計					—	357,800,000	357,800,000	(16,000,000)	—	(249,000,000)	92,800,000
A組合計					—	727,800,000	727,800,000	—	—	(329,000,000)	398,800,000
董事	(b)	02.09.2010	17.09.2011-16.09.2015	0.2000	—	130,000,000	130,000,000	—	—	(20,000,000)	110,000,000
	(b)	30.09.2010	30.09.2011-29.09.2015	0.2350	—	—	—	4,000,000	—	—	4,000,000
	(b)	03.10.2011	03.10.2012-02.10.2016	0.2000	—	—	—	—	100,000,000	—	100,000,000
董事合計					—	130,000,000	130,000,000	4,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	214,000,000
本集團僱員	(b)	02.09.2010	17.09.2011-16.09.2015	0.2000	—	164,200,000	164,200,000	—	—	(107,000,000)	57,200,000
	(b)	24.09.2010	24.09.2011-23.09.2015	0.2000	—	4,000,000	4,000,000	—	—	(4,000,000)	—
	(b)	30.09.2010	30.09.2011-29.09.2015	0.2350	—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	—	—
	(b)	13.12.2010	13.12.2011-12.12.2015	0.2700	—	4,000,000	4,000,000	—	—	—	4,000,000
	(b)	28.02.2011	28.02.2012-27.02.2016	0.2350	—	53,500,000	53,500,000	—	—	(10,000,000)	43,500,000
僱員合計					—	229,700,000	229,700,000	(4,000,000)	—	(121,000,000)	104,700,000
B組合計					—	359,700,000	359,700,000	—	100,000,000	(141,000,000)	318,700,000
本集團顧問	(c)	30.09.2011	01.10.2011-30.09.2012	0.2000	—	—	—	—	50,000,000	—	50,000,000
於年末可行使					—	—	—	—	—	—	50,000,000
加權平均 行使價					—	0.2126	0.2126	—	0.2000	0.2170	0.2075

附註：

(a) 該等購股權(「A組」購股權)之歸屬條件如下：

- (i)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緊隨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連續三十日期間之股份平均收市價不低於行使價之200%時歸屬；
- (ii)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由Chariot集團(定義見附註36(a))持有之Mina Justa項目(定義見附註36(a))首次生產銅時歸屬；及
- (iii) 其餘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Mina Justa項目之選冶廠投入運作並達到其設計產能，且於連續六個月期間介乎於經董事會批准之開採進度及計劃所界定首年平均產量10%偏差範圍內時歸屬。

### 3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 根據該計劃之授出購股權(續)

附註：(續)

(b) 該等購股權(「B組」購股權)之歸屬條件如下：

- (i)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緊隨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連續三十日期間之股份平均收市價不低於行使價之200%時歸屬；
- (ii)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CSTLA」)連續六個月期間每月平均生產2,300噸可銷售銅產時歸屬；及
- (iii) 其餘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CSTLA達至75,000噸累計可銷售電解銅產時歸屬。

(c) 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一日後即時歸屬。

(d)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楊宜方小姐(本集團行政總裁)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持有之20,000,000份購股權從僱員類別重新分類為董事類別。

#### 根據購股權協議之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四名董事及一名僱員分別與本公司訂立購股權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彼等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惟須待購股權協議項下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協議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 年內授出	於二零一一年 四月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 年內授出	於二零一一年 年內沒收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	19.03.2010	22.06.2011-21.06.2015	0.2000	—	60,000,000	60,000,000	—	(60,000,000)	—
董事	19.03.2010	06.07.2011-05.07.2015	0.2000	—	240,000,000	240,000,000	—	(240,000,000)	—
董事	24.03.2010	22.06.2011-21.06.2015	0.2000	—	305,000,000	305,000,000	—	—	305,000,000
董事	24.03.2010	06.07.2011-05.07.2015	0.2000	—	1,220,000,000	1,220,000,000	—	—	1,220,000,000
合計				—	1,825,000,000	1,825,000,000	—	(300,000,000)	1,525,000,000

歸屬條件：

- (i)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緊接達成(a)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根據購股權計劃而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及(b)股東批准發行購股權及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根據購股權計劃而發行之股份之條件起計十二個月後股份連續三十日期間之平均收市價不低於行使價之200%(「首項事件」)，或第二項事件(定義見下文)及第三項事件(定義見下文)同告達成而首項事件並無發生時歸屬；及
- (ii)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a)將於完成收購Chariot集團後由Mina Justa項目首次生產銅時歸屬；或(b)於完成收購CSTLA全部已發行股本後CSTLA生產銅後十二個月後歸屬(「第二項事件」)；及
- (iii) 其餘三分之一之購股權，(a)將於Mina Justa項目之加工廠投入運作並連續六個月期間達到其設計產能，偏差不超過董事會批准之開採時間表及計劃所界定首年平均產量10%範圍時歸屬，而該時間表及計劃旨在於完成收購Chariot集團後四個月期間內完成；或(b)於完成收購CSTLA(「第三項事件」)後由CSTLA的礦產業務達至年產25,000噸銅後十二個月歸屬。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 根據購股權協議之授出購股權(續)

歸屬條件：(續)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購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為0.2025港元(相等於0.0260美元)(二零一一年：0.2048港元)。

於本年度所授出之全部B組購股權於達成歸屬條件時及自生效日期起計最多五年期間有效。於各購股權歸屬期內，獲授購股權者須仍以本集團董事身份為本集團服務。

於各情況下，概無購股權會於購股權生效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前任何時間歸屬。

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按二項式模型釐訂。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於歸屬期間按契約十二個月期間或管理層對歸屬條件獲達成之時所作估計而確認。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購股權總計之公平值為2,353,000港元(相等於約302,000美元)(二零一一年：523,078,000港元，相等於67,061,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有關該等購股權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為126,376,000港元(相等於16,202,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99,711,000港元，相等於25,604,000美元)。

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採用以下假設：

授出日期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六月十一日	九月二日	九月二十四日	九月三十日	十二月一日
授出購股權數目	365,000,000	1,460,000,000	681,000,000	20,000,000	40,000,000	100,000,000
授出日期股價	0.375港元	0.375港元	0.157港元	0.181港元	0.214港元	0.226港元
行使價	0.200港元	0.200港元	0.200港元	0.200港元	0.235港元	0.230港元
預計年期	2.5-3.3年	2.6-4.6年	4.2-4.8年	3.9-4.7年	3.9-4.7年	3.8-4.6年
預期波幅	66.10%	65.97%	64.62%	64.20%	64.23%	63.84%
股息率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風險利率	1.630%	1.681%	1.114%	1.203%	1.167%	1.375%
購股權公平值	0.219港元-0.233港元	0.225港元-0.255港元	0.063港元-0.073港元	0.077港元-0.089港元	0.092港元-0.105港元	0.100港元-0.114港元

授出日期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五日	十二月十三日	二月二十八日	三月十六日	九月三十日	十月三日
授出購股權數目	100,000,000	20,000,000	116,500,000	1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授出日期股價	0.230港元	0.225港元	0.229港元	0.224港元	0.100港元	0.090港元
行使價	0.235港元	0.27港元	0.235港元	0.235港元	0.200港元	0.200港元
預計年期	3.8-4.6年	3.9-4.6年	3.9-4.6年	3.8-4.5年	0.994年	5年
預期波幅	63.86%	63.62%	63.08%	62.76%	46.69%	53.28%
股息率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風險利率	1.538%	1.662%	1.852%	1.672%	0.140%	0.759%
購股權公平值	0.102港元-0.116港元	0.092港元-0.113港元	0.097港元-0.113港元	0.097港元-0.108港元	0.002港元	0.023港元

二項式模型用於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值。用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之可變數及假設乃按董事之最佳估計而定。可變數及假設之變動可導致購股權之公平值改變。於每個報告日期，本集團會修訂其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修訂估計之影響(如有)會於損益中確認，而購股權儲備隨之相應調整。

### 34.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就建議出售本公司的CST Resources Limited之100%權益以換取總代價475,000,000美元訂立有條件購買股份協議（「建議出售事項」）。CST Resources Limited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CST Resources Limited 間接擁有秘魯共同控制實體70%之權益，秘魯共同控制實體持有Mina Justa 項目（定義見附註36）。惟建議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按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之要求終止。

儘管建議出售事項終止，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本公司委聘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就出售本公司於Mina Justa 項目之權益向本公司提供財務顧問服務。本公司已承諾進行出售計劃，並決定出售Mina Justa 項目。因此，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CST Resource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呈列為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集團。

出售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已分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如下：

	千美元
出售集團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7,649
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部分)	11,0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5
銀行結餘及現金	635
<b>分類為持作銷售總資產</b>	<b>249,434</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98)
<b>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相關之總負債</b>	<b>(598)</b>

於報告期後，本集團出售Mina Justa項目（詳情載於附註39）。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收購CSTLA全部已發行股本。於收購日期，本集團已支付總現金代價130,000,000澳元（相當於110,073,000美元），另加下文詳述之或然代價。CSTLA從事銅礦開採業務，其主要資產為位於澳洲昆士蘭州西北部之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及勘探及評估資產。商業生產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開始，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首次生產銅。

轉讓代價如下：

	千美元
現金	110,073
或然代價(附註)	4,073
	<b>114,146</b>

附註：根據相關協議，本集團須(i)於CSTLA生產首10,000噸電解銅後，支付額外2,500,000澳元及(ii)於對含有25,000噸銅含量之額外礦儲量施工後，進一步支付2,500,000澳元。(i)2,500,000澳元(相等於2,601,000美元)(二零一一年：2,500,000澳元，相等於2,117,000美元)及(ii)2,500,000澳元(相等於2,601,000美元)(二零一一年：2,309,000澳元，相等於1,956,000美元)所述之責任乃指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撥備之責任之估計公平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首10,000噸完成生產，而額外礦儲量則尚未施工。

收購相關成本5,481,000美元(主要為財務費用)已在收購成本內剔除，並於二零一一年獲確認為開支。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2,900
其他應收款項	263
存貨	183
已抵押銀行存款	59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8
其他應付款項	(6,066)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13,773)
	<b>114,146</b>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如下：

	千美元
以現金支付之代價	110,073
減：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48)
	<b>110,025</b>

10,359,000美元(二零一一年：9,022,000美元)之CSTLA產生之採礦業務應佔溢利已計入年內虧損。年內收益並已包括由CSTLA產生之146,803,000美元(二零一一年：44,903,000美元)。

由於銅礦現於收購事項完成前正在維護及保養階段中，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完成，故本集團實際上達到之收益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差別。

## 36. 收購資產及負債

### (a) 透過收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收購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本集團以總現金代價249,682,000加元(「加元」)(相等於235,551,000美元)收購Chariot Resources Limited(「Chariot」)所持有的一間秘魯採礦公司之70%權益(以下統稱「Chariot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秘魯採礦公司之主要資產為位於秘魯一個銅礦之礦物資產及開發資產(「Mina Justa項目」)。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銅礦尚未開始採礦營運。由於所收購之公司並非業務，故是項收購已作收購資產及負債入帳。

透過收購所收購之綜合資產淨值(包括秘魯採礦公司之淨資產，這歸屬Chariot的權益的70%共同控制實體權益)概述如下：

	千美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4,683
其他應收款項	13,53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278
其他應付款項	(3,148)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250)
	246,098
總代價，由以下方式支付：	
現金	235,551
直接應佔成本	10,547
	246,098
透過收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收購資產及負債	
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以現金支付之代價	235,551
以現金支付之直接應佔成本	10,547
減：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11,278)
	234,820

### (b)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本集團透過收購Deep Bow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持有Deep Bowl Limited之船舶及其相關傢俬及設備。

	千美元
所收購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39
其他應收款項	7
總代價，以現金支付	3,846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關連方披露

年內，董事(亦為主要管理層)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短期福利	7,135	6,84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	15,944	24,514
退休福利	20	20
	<b>23,099</b>	<b>31,377</b>

附註：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指根據該計劃及購股權協議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部分公平價值總額，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

### 38.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CST Resources Limited於秘魯共同控制實體之70%間接權益已予抵押，以作為秘魯共同控制實體向兩名獨立第三方付之合約責任款項之擔保。倘本集團及另一合營方批准在秘魯銅礦開礦及建設選冶廠，且當秘魯銅礦的礦資源達若干指標，則本集團須作出付款。假設達致全部目標，本集團就該項付款額外出資7,000,000美元。董事認為，由於以上所有條件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可能未能達致，故本集團毋須作出該項付款。

### 3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本集團一名獨立第三方Cumbres Andinas S.A. (「買方」)訂立一份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以出售CST Resources Limited，總現金代價為505,000,000美元，並按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與該出售事項完成期間，扣除買方按照秘魯相關規定及規例所持有的資產增值稅，由本公司向Marcobre S.A.C.直接或間接以現金支付款項而作出若干調整。出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之通函內。

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完成。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收取現金429,437,000美元之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董事於出售事項完成後對CST Resource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因此，出售事項對本集團之財務影響尚未釐定。

#### 4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及已繳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及已繳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國科技秘書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	提供秘書服務及 投資控股
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	澳洲	2澳元	—	100%	於澳洲進行勘探、採礦、 選冶及售銅
Deep Bow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持有船舶
Isenberg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2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Jabour Limited	香港	2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Kingarm Company Limited	香港	2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立天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3港元	—	100%	證券投資
溢輝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營運主要受上述公司影響，並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會令內容過於冗長。

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兩年內任何時間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財務概要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經重列)
<b>業績</b>					
年內(虧損)	<b>(70,074)</b>	(27,172)	(7,228)	(46,990)	(39,176)

##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經重列)
<b>資產及負債</b>					
資產總值	<b>939,407</b>	976,209	319,506	284,839	315,248
負債總值	<b>(50,012)</b>	(42,148)	(1,823)	(12,571)	(705)
資產淨值	<b>889,395</b>	934,061	317,683	272,268	314,543



# 本集團持有物業詳情

地點	用途	租約期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羅湖區 建設路39號 東方廣場 1104-1107室 及2501-2512室	商業	中期租約
中國 上海市 長寧區 遵義南路88號 協泰中心 18層東部 及2601室 及地下一層20號車位	商業	中期租約
香港 鰂魚涌 華蘭路1號 豐榮苑2樓B室 3樓A及B室 5樓B室 16至23樓A、B及C室	住宅	長期租約
香港 港灣道1號 會展中心西翼 會景閣 20樓10室	住宅	長期租約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主席)

Owen L. Hegarty先生(副主席)

楊宜方小姐(行政總裁)

許銳暉先生(總經理)

楊國瑜先生

關錦鴻先生

徐正鴻先生

鍾迺鼎先生

李明通先生(首席財務官)

華宏驥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先生

唐素月小姐

陳錫華先生

## 公司秘書

周劍恆先生

## 註冊辦事處

First Floor

Caledonian House

69 Dr. Roy's Drive

P.O. Box 1043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45樓4503-05室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he R&H Trust Co. Ltd.

Windward 1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897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

26樓



## 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5

### 註冊辦事處：

First Floor  
Caledonian House  
69 Dr. Roy's Drive  
P.O. Box 1043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辦事處：

香港灣仔港灣道 26 號  
華潤大廈 45 樓 4503-05 室

[www.cstmining.com](http://www.cstmining.com)

